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RONG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控股股东安占军，持有公司 93.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处于绝对控制地位。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的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 二、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3,825.32 万元、4,281.73 万元和 3,665.61 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7.61%、75.83% 和 81.08%，应收账款规模较大。

公司所处园林绿化行业，行业内公司普遍具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期末总资产及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偏高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来自于市政园林类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80.64%、78.06% 和 90.51%。由于市政园林类项目回款较慢，所以市政园林业务收入占比较高的园林企业会存在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的特点。

公司应收账款的对象主要为信用等级相对较高的地方政府以及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较高，一般而言违约风险不大，但市政园林项目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应收账款，公司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的潜在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拓展，应收账款的规模可能持续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导致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水平的降低，进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扩张。一旦出现客户无法



按期付款或者没有能力支付款项的情况，则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资金周转能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 三、经营管理和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宏观经济及行业本身的限制和发展趋势影响，行业竞争尤为激烈，存在工程毛利率下滑，盈利减少的风险。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在发展现有园林主业的基础上，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从施工型企业向管理型企业转型、传统的园林主业逐步向新产业方向转型，并不断加强内部管理控制，优化组织结构，提高核心竞争力，将不利因素降到最低。

园林绿化行业呈现出典型的“大行业，小公司”特征，由于进入园林绿化行业的门槛比较低，行业内的从业企业数量众多，截至 2016 年 6 月底，我国园林企业数量总计超过 16,000 家，市场竞争比较激烈。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我国具有园林绿化一级资质的企业有 1,348 家，具有二级以上资质的企业达到 2,000 家以上。园林绿化行业的市场整体集中度较低，各个施工企业在行业内所占据的市场份额均不高；同时，受地域和气候的影响，各个地区工程施工和苗木养护的差异度较大，加之行业内管理人才的缺乏，限制了园林企业的发展，行业内尚未出现能够主导国内市场格局的大型企业，行业竞争激烈。

### 五、客户集中风险

受制于项目开发和项目承接能力有限等因素，公司项目数量较少、客户集中



度较高。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4.50%、53.01%和83.84%。若公司不能有效获取新项目、拓展新客户，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六、宏观经济波动和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目前我国园林绿化行业主要分为市政园林和地产园林两大类。市政园林主要依赖各级政府的财政支出，而地产园林则依赖各地政府或开发商对房地产的投资规模。若我国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为平衡财政支出，各级政府可能会缩减对于市政园林的投资，直接导致园林行业市场萎缩。另外，我国房地产行业经历了最近几年的繁荣后，目前正处于调整状态，若国家针对房地产行业出台紧缩性政策，则对地产园林将产生不利影响。

## 七、营改增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随着国家营改增政策在2016年5月1日全面实施，建筑施工企业将面临因增值税计算方式改变而导致实际税负增加，收入、成本及利润额明显下降，名义税率从3%上升为11%，对上下游尚不规范的园林企业存在一定影响。

## 八、营运资金短缺风险

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特点，决定了公司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公司垫付流动资金。在园林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除客户前期支付部分工程预付款外，合同双方往往根据工程实施的进度确认安排工程款项的结算和支付。客户各期工程款的结算交付时点较施工方工程材料采购款项发生时点相对滞后。因此，在开展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时，公司存在需要以自有资金对项目进行阶段性垫付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从未出现过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公司通过加强优质客户的筛选及应收账款管理等手段，加大应收账款回收的力度。但也不能排除因公司自身管理不到位、客户履行合约不及时或应客户要求推迟工期等不确定因素，出现款项结算时间比合同约定时间大量迟延的情况，从而对公司营运资金的整体安排造成不利影响，加之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较为有限，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公司存在营运资金短缺的风险。



## 九、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无产权的风险

公司目前 4.9 亩 (3266.683 m<sup>2</sup>) 办公建设用地，系张家口市小辛庄村村民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公司取得 2013 年 04 月 05 日村委会及村民代表对流转土地的意见，同时由张家口市桥东区姚家庄人民政府出具了该土地为张家口市桥东区姚家庄镇小辛庄村村民集体合法所有的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08】第 11 号文件关于依法、自愿、有偿地进行土地流转、流转方式、流转程序的要求等规定。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安泰园林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办公楼”（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账面净值 871.42 万元。房屋建筑物由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下发的《关于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并于 2015 年 06 月 26 日在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备案，符合《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

根据《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述有关房屋产权办理需以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办妥为基础，该等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按照《河北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需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土地主管部门、房屋主管部门的审批，目前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5 月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已接纳公司书面材料，由于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对于土地的规划审批需要综合考虑张家口市的整体用地情况及相关政治经济因素，所以相关规划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房屋产权的办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 十、公司现金结算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由于公司主要原材料属于苗木种植行业，苗木属于农产品的这一特殊性质决定了其供应者为直接的苗木生产者，即大多为农民。由于我国农户销售产品习惯采用现金结算，对银行结算认知度较低，且农村金融体系不够完善，公司采购环节存在较多的现金结算。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现金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480.28 万元、646.35 万元、528.02 万元，占当年比重分别为：39.90%、54.02% 和 63.57%。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采购环节现金结算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 十一、对外担保风险

2013 年 06 月 14 日，公司和崔之平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签订《保



证合同》，约定为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与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 3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3011300000017）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4 年 06 月 14 日至 2016 年 06 月 14 日。2015 年 6 月 10 日，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崔之平以其持有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980 万元股权向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路支行出质，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编号：（张）登记内出质设核字（2015）第 1125 号。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逾期未能偿还剩余 200 万元借款及其利息，若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则公司面临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追偿剩余借款本金 200 万元及其利息的债务风险。

2016 年 02 月 05 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安占军和郑平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为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与张家口新苑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 11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 36011600000131）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5 日至 2019 年 1 月 5 日。若张家口新苑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到期未能偿还借款，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则公司面临偿还借款本金 110 万元及其利息的债务风险。

## 十二、核心技术与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由于园林行业的综合性特点，要求从业人员不但要有工程技术能力，还要有一定的艺术修养水平，而且还应具有一定的植物选培、基质配置、工程施工等综合技术，涉及生态学、岩体工程力学、土壤肥料学、农学、生物学、园林学、工程机械学等多个学科知识，同时工程管理以及统筹协调能力也是园林绿化工程管理人员必不可少的专业技能。目前行业内的这类人才比较稀缺，特别是复合型人才较为匮乏，而人力资源的稀缺和优秀管理团队的缺失是进入园林行业的一个重要制约因素。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人才的需求在快速增长，但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人才引进的困难逐渐增加，同时人才流失风险也在加大，可能对公司的稳定运行与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十三、经营资质风险

公司目前开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需要取得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公司于2016年8月取得了贰级资质续期证书。在取得资质和业务许可的基础上，公司还必须遵守各级政府部门的相关规定，以确保持续拥有相关业务资格。如果公司违反相关管理法规，则将被暂停或吊销已有的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或导致相关经营资质和许可证到期后不能续期；而相关管理法规调整、资质认定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也可能影响公司各项业务资质、许可的取得或存续，前述情况的出现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开展。



## 目录

<b>声 明</b> .....	2
<b>重大事项提示</b> .....	3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	13
一、公司概况 .....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4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	15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16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8
六、挂牌公司分公司情况 .....	2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7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9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1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	34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及用途 .....	3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业务流程 .....	39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42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54
五、公司商业模式 .....	65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69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85
一、公司治理情况 .....	85
二、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	8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92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	93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95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9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	9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b> .....	102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	102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02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17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的有关情况 .....	139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46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	151
七、报告期内重大投资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54
八、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156
九、财务状况分析 .....	157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88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92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93
十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93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95
十五、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95
十六、公司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203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06</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06
二、主办券商声明 .....	207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	208
四、出具申请挂牌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申明 .....	209
五、评估机构声明 .....	210
<b>第六节 附件 .....</b>	<b>211</b>



##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安泰园林股份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园林、安泰园林有限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分公司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石家庄分公司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怀来分公司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怀来分公司
原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2008年其职责划入住建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环境保护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的行为
股东大会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BT 项目	指	BT (Build Transfer) 即建设移交，是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领域中采用的一种投资建设模式，是指根据项目发起人通过与投资者签订合同，由投资者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并在规定时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项目发起人，项目发起人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投资者支付项目总投资及确定的回报。



报告期、最近二年及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
关联关系	指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所确定的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内在联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数字相加之和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angjiakou Antai Landscape engineering Co., Ltd.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安占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03 月 20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12 日

住所：张家口高新区姚家庄镇小辛庄村

邮编：075000

电话：0313-5906508

传真：0313-5906517

电子邮箱：75680023@qq.com

互联网网址：www.zjkatyl.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沈荣幸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大类下的“E4890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E4890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701685746867J

经营范围：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市政工程施工，喷泉工程，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控制系统；水泥、建材、石碑、花卉、苗木销售；



土木建筑工程, 室内外装饰工程, 土石方工程(以上各项应取得资质的, 按资质等级从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园林景观的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服务。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挂牌概况

- 1、股份代码: 【】
- 2、股份简称: 安泰园林
-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 1.00元/股
- 5、股票总量: 30,000,000股
- 6、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7、挂牌日期: 2016年【】月【】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 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未作出严于上述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安泰园林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03月20日，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7月12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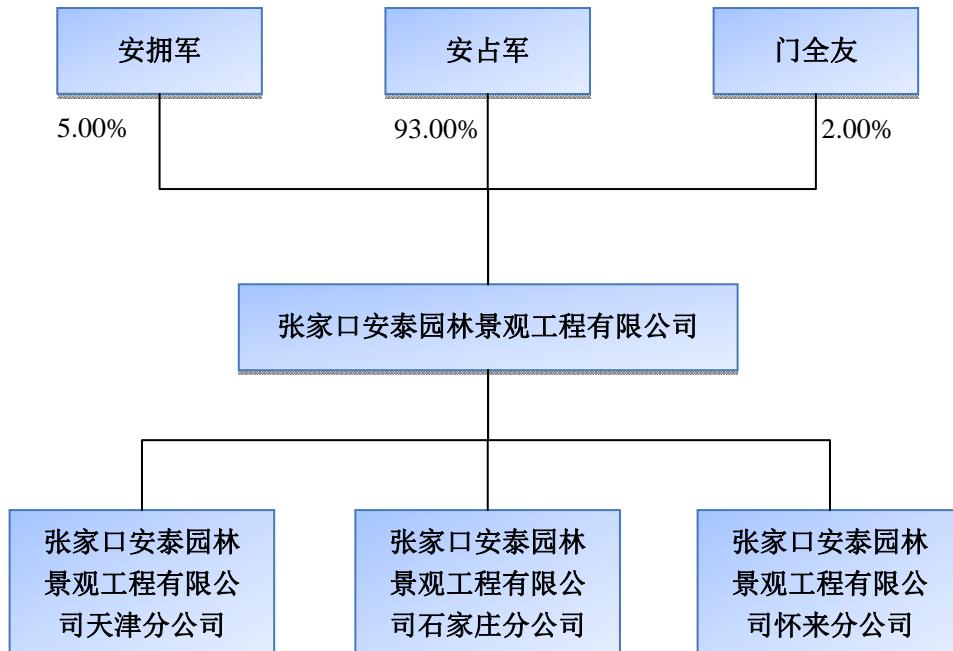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质押 或冻结	可转让股份 数量(股)
1	安占军	董事长兼总经理	27,900,000	93.00	否	0.00
2	安拥军	董事	1,500,000	5.00	否	0.00
3	门全友	董事	600,000	2.00	否	0.00
合计		--	30,000,000	100.00	--	0.00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有股数(股)	出资比例(%)
1	安占军	27,900,000	93.00
2	安拥军	1,500,000	5.00
3	门全友	600,000	2.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2、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变动及合法合规情况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项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报告期末，安占军持有公司27,900,000份股份，占总股本的9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且安占军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经营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决定性作用。因此，可认定安占军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动情况

从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安占军实际能够控制公司，安占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安占军，董事长，总经理，男，汉族，196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7月毕业于天津市和平区现代国际商务学院的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国家二级建造师资格。2002年8月至2009年2月在河北香山园林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一职；2009年3月成立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 （三）公司股东主体资格

公司目前有股东3名，全部为自然人。3名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公民，具有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均没有境外永久居留权，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及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5号）、《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中发[1984]27号）、《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中发[1986]6号）、《关于“不准在领导干部管辖的业务范围内个人从事可能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的经商办企业活动”的解释》（中纪发[2000]4号）、《关于省、地两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配偶、子女个人经商办企业的具体规定（试行）》（中纪发[2001]2号）、《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办发[2009]26号）、《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08]139号）、《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经商办企业问题的若干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军发[2012]2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安占军	27,900,000	93.00	自然人	无



2	安拥军	1,500,000	5.00	自然人	无
3	门全友	600,000	2.00	自然人	无

###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安泰园林自然人股东安占军和安拥军系兄弟关系，自然人股东门全友与安占军、安拥军系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有限责任公司阶段

#### 1、2009年3月安泰园林有限设立

2009年3月17日，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筹）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冀张）名称预核内字〔2009〕第084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了有限公司的名称为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09年3月19日，股东安占军签署股东决定书，决定以500万元货币出资设立安泰园林有限。

同日，股东签署了《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章程》。

2009年3月19日，河北同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同成会验字（2009）第009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筹）截至 2009年3月19日已收到股东安占军出资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100%。

根据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供的工商档案资料，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设立时的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张家口高新区姚家庄镇小辛庄村
法定代表人	安占军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喷泉工程,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控制系统,水泥、建材、花卉、苗木销售。
成立日期	2009年3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9年3月20日至2029年3月19日

2009年3月20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700000007093)。安泰园林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出资比例 (%)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安占军	500.00	货币	500.00	货币	100.00

## 2、2010年9月安泰园林有限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0年9月27日,安泰园林有限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安泰园林有限经营范围增加土木建筑工程、室内外装修工程、土石方工程(以上各项应取得资质的,按资质等级从事活动);同意修改相应的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0年9月29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注)登记内变字(2010)第S-143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2010年10月9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2011年6月安泰园林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1年6月1日,安泰园林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股东安占军以货币增资500万元,增资后安占军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同意修改相应的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6月1日,张家口荣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荣川验报字(2011)第14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6月1日已收到原股东安占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伍佰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有限公司于同日取得（张注）登记内变字（2010）第S-136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2011年6月2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该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安泰园林有限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出资比例 (%)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安占军	1,000.00	货币	1,000.00	货币	100.00

#### 4、2013年12月安泰园林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3年12月24日，安泰园林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000万元；股东安占军以货币增资1,000万，增资后安占军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同意修改相应的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12月24日，张家口诚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诚达验报字（2013）第56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12月24日已收到公司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整，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3年12月27日，有限公司取得（张注）登记内变字（2013）第B-0243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该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安泰园林有限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出资比例 (%)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安占军	2,000.00	货币	2,000.00	货币	100.00

#### 5、2013年12月安泰园林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3年12月27日，安泰园林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00万元；股东安占军以货币增资1,000万，增资后安占军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



的100%；同意修改相应的公司章程。

2013年12月27日，张家口诚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诚达验报字（2013）第57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12月27日已收到公司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整，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3年12月27日，有限公司取得（张注）登记内变字（2013）第B-0250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该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安泰园林有限股东的出资额及持股比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出资比例 (%)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安占军	3,000.00	货币	3,000.00	货币	100.00

## 6、2014年4月安泰园林有限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4年4月24日，安泰园林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将安泰园林有限经营范围增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市政工程施工（以上各项应取得资质的，按资质等级从事活动）；同意修改相应的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4年4月24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登记内变核字（2014）第333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7、2015年1月安泰园林有限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5年1月14日，安泰园林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将安泰园林有限的经营范围增加石碑销售（以上各项应取得资质的，按资质等级从事活动）。变更后经营范围为：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市政工程施工，喷泉工程，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控制系统；水泥、建材、石碑、花卉、苗木销售；土木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以上各项应取得资质的，按资质等



级从事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意修改相应的公司章程。

同日, 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1 月 14 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登记内变核字(2015)第 68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8、2016 年 3 月安泰园林有限股权转让

2016 年 3 月 17 日, 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 同意引进新股东, 并同意安占军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5% 的股权, 作价 150 万元转让给安拥军; 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2% 的股权作价 60 万元转让给门全友; 上述定价参考了公司净资产, 经双方协商, 股东之间没有争议; 双方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3 月 17 日安占军和安拥军、门全友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安占军将其在安泰园林有限的货币出资的 5%、2% 股权分别转让给安拥军、门全友。根据安占军与安拥军、门全友转让股款的现金收据, 确认本次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同日, 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 年 3 月 28 日安泰园林有限取得((张)登记内变核字(2016)第 1152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并于同日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01685746867J。

本次股权转让后, 安泰园林有限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安占军	2,790.00	货币	2,790.00	货币	93.00
2	安拥军	150.00	货币	150.00	货币	5.00
3	门全友	60.00	货币	60.00	货币	2.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二）股份公司阶段

2016年05月16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03月31日止的财务状况出具了“CHW证审字[2016]0382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03月31日净资产为人民币36,994,177.70元。

2016年05月18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01号《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6年03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4,153.04万元。净资产评估值高于审计账面价值，公司资本充实。

2016年5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由有限公司各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净资产折股方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

2016年06月16日，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与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6年3月31日为基准日，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36,994,177.70元按1：0.8109比例折合为股本3,000万元，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全体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2016年06月16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共3名，代表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00.00%。本次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名称及类型变更，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安占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安占军为公司总经理，张向东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海龙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沈荣幸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文乐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06月17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验资委托，出具了CHW津验字[2016]004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06月17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截至2016年0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36,994,177.70元。其中人民币30,000,000.00元（大写：叁仟万元整）计入公司（筹）股本，由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按原出资比例持有，其余净资产人民币6,994,177.70元计入公司（筹）的资本公积。

2016年7月12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申请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1685746867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安占军	2,790.00	93.00	净资产折股
2	安拥军	1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3	门全友	60.00	2.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3,000.00	100.00	--

## 六、挂牌公司分公司情况

### （一）天津分公司

#### 1、基本概况

名称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负责人	张俊龙
营业场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新北路3759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喷泉工程，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控制系统，建材，花卉、苗木销售，土石方，土木建筑工程，装饰工程。

#### 2、历史沿革

2011年7月8日，经天津市滨海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正式成立，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任命张俊龙为天津分公司负责人。



天津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有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喷泉工程，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控制系统、建筑材料、花卉销售、室内外装修工程、土木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分公司主要以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服务，以及园林相关水泥、建材、石碑、花卉、苗木销售为主，其业务主要分布在天津地区；客户邀标、组织投标等程序统一由总公司组织实施，分公司负责人根据中标后任务分配实施、项目竣工验收。

自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成立至今未有其他工商变更情况。

## （二）怀来分公司

### 1、基本概况

名称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怀来县分公司
负责人	杨健
营业场所	怀来县沙城镇中学西路 7 条 3 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市政工程施工，喷泉工程，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控制系统；水泥、建材、石碑、花卉销售；土石方工程，土木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

### 2、历史沿革

2015年4月29日，经怀来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怀来分公司正式成立，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任命杨健为怀来分公司负责人。

怀来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有园林景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市政工程施工，喷泉工程，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控制系统；水泥、建材、石碑、花卉销售；土木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以上各项应取得资质的，按资质等级从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怀来分公司主要业务为市政工程施工、土木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为主，其业务主要分布在张家口怀来县；客户邀标、组织投标、中标后任务分配实施、项目竣工验收等由总公司统一组织协调安排，分公司根据任务分配组织实施。

自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怀来分公司成立至今未有其他工商变更情况。

### （三）石家庄分公司

#### 1、基本概况

名称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负责人	段宝瑞
营业场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188 号中华商务中心 1-1-150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水泥、建材（木材除外）、花卉、苗木销售；室内外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喷泉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2014 年 8 月 21 日，经石家庄市桥西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正式成立，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任命段宝瑞为分公司负责人。

石家庄分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有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喷泉设备、灯光音响、水泥、建材（木材除外）、花卉、苗木销售；室内外装饰工程、土石方工程、喷泉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石家庄分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开展业务。

自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成立至今未有其他工商变更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共有董事 5 名、监事 3 名、高级管理人员 4 名，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具备和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安占军，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安拥军，董事，男，汉族，197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市和平区现代国际商务学院的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国家二级建造师资格。2002 年 8 月至 2009 年 2 月在河北香山园林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一职；2009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河北香山园林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张家口分公司负责人；2015 年 8 月入职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一职，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门全友，董事，男，汉族，196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7 月通过函授学习毕业于河北省张家口市河北建筑工程学院的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国家二级建造师资格；2009 年 3 月入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经理一职，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安建波，董事，男，汉族，198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2 月，于中国人民解放军 68302 部队汽车连参军；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通过函授毕业于天津市和平区现代国际商务学院的水利工程专业。2010 年 7 月入职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安建斌，董事，男，汉族，198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建设大学园林专业，本科学历。2012 年 7 月就职于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任采购员，现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采购部经理，任期三年。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徐文乐，监事会主席，男，汉族，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毕业于北华航天工业学院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7月至2016年3月，历任中国二十二冶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唐山梧桐大道项目楼栋长、技术负责人、技术总工；2016年4月入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目前担任绿化养护部副经理，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左进瑞，职工代表监事，男，汉族，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文化。1988年7月至1999年12月在张家口市桥西武装部驾校办公室任职教练；2000年1月至2002年12月在北京奥园体育俱乐部有限公司工作，任场务部经理；2003年1月至2008年12月在京津海高尔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建设部担任经理一职；2009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北京清河湾国际高尔夫管理公司工作，任球场建设部副总经理；2014年1月入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现任绿化养护部经理及监事，任期三年。

杨常江，监事，男，汉族，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河北建筑工程学院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国家注册二级建造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6年11月，担任北京中煤建设集团中国驻哈萨克斯坦大使馆重建工地技术员，安徽阜阳人民医院工地技术负责人；2006年11月至2007年12月在张家口市正元监理工程公司任监理工程师；2008年1月至2009年9月，在张家口天宇彩钢工程公司任工程部项目经理，2009年9月至2014年4月，从事个体经销商并任张家口市依联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4月入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现任工程部项目经理及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安占军，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张向东，副总经理，男，汉族，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邯郸市峰峰技术学校，中专学历。1988年8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张家口长城酿造有限公司（现变更为张家口长城酿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业务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9年2月就职于张家口亿安建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经理；2009年3月入职于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赵海龙，财务总监，男，汉族，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河北建材职业技术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3年7月至2005年5月，任职于华北制药厂秦皇岛分公司，担任会计；2005年6月至2008年8月，任职于河北恒信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公司，担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2008年9月至2016年2月，任职于三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6年3月入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沈荣幸，董事会秘书，女，汉族，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0年6月毕业于河北石油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金博泰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行政部后勤主管；2012年9月至2016年1月，任职于河北爱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2月入职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及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596.63	6,440.25	5,948.17
负债总计（万元）	1,809.02	2,754.34	2,375.2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787.61	3,685.91	3,572.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787.61	3,685.91	3,572.95
每股净资产（元）	1.26	1.23	1.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6	1.23	1.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32.86%	42.17%	39.60%



流动比率(倍)	2.50	2.05	2.38
速动比率(倍)	2.22	1.73	1.7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9	0.70	0.69
存货周转率(次)	2.45	3.02	1.25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06.30	3,100.20	2,318.11
净利润(万元)	101.69	112.96	122.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1.69	112.96	12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1.71	114.84	111.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1.71	114.84	111.76
毛利率	28.31%	26.19%	28.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3.11%	3.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72%	3.16%	3.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9	0.0377	0.04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9	0.0377	0.0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89	249.70	-1,333.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08	-0.44

注: (1)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4)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9) 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NP/2+E_i \times M_i/M_0 - E_j \times M_j/M_0 \pm E_k \times M_k/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基本每股收益= $P_0/S$ ,  $S=S_0+S_1+S_i \times M_i/M_0 - S_j \times M_j/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的相关要求进行扣除。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 刘茜

项目小组成员: 刘茜、李佳、刘猛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电话：010-83991888

传真：010-88086637

## （二）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方文森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自勇、毛凤来

住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20号滨海金融街E7106室

电话：022-23193866

传真：022-23559045

相应的营业执照、执业资质及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均已换领完毕，从2016年11月1日起正式启用新名称。

## （三）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周宇峰

经办律师：那海涛、张莹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13层

电话：010-88393823

传真：010-88393837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宇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薛勇、王川红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49号一层102号

电话：010-88354530

传真：010-88354530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及用途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园林绿化施工以及专业养护的企业，包括大型公园、广场、园林景观、路街绿化和绿化养护工程等。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营业收入99%以上来自于主营业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的工程业务主要包括：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施工、市政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等业务，涵盖房地产小区环境绿化、以及公共基础设施道路绿化、山体恢复及绿化、公共区域景观绿化等领域。

公司以景观绿化工程为主，该类工程业务主要由土方工程、苗木栽植工程、铺装工程、土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照明工程、砌筑工程、灌溉工程、市政管网工程、苗木养护等子工程组成。

公司完成的具有代表性的工程项目如下：

- 1.张家口市第一中学新校区部分绿化工程（如图：）

此项工程于2012年4月1日开工，4月30日竣工，工程造价共计133.91万元，公司承建项目主要内容有停车场停车位装铺、行车道铺设，绿化苗木栽植、景石安装、灯具安装等。整个工程路面整洁，布局合理，树木成活率达100%，绿地覆盖率为92%，受到市领导及园林行业专业人士一致好评。



## ● 2.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街沿河新建绿地工程

此项工程可分为三项工程；公主府公园路口西北角景观建设工程、北郊公园滨河绿地工程和公主府公园入口工程。此项工程造价共计 560.00 万元，工期为 2011 年 5 月 15 日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园定位于自然生态、和谐共融，提供休闲娱乐的人性化场所，公司承建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人行道板铺装、街头小广场铺装、绿化乔灌木植被栽植，园林座椅垃圾桶亭廊安装、景石安装等。此项工程工期短、效率高、品质佳，因此被中国工程建设行业协会、北京国信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评定为“中国园林绿化 AAA 级信用企业”。





- 3.张家口市迎宾廊道绿化工程下花园段工程

此工程位于京藏高速公路两侧 100 米范围内及重点部位，工程造价 165.65 万元，工期为 2014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5 年 5 月 30 日。该工程是由张家口塞林林业集团投资兴建，突出打造从生态园艺为特色的高端绿色廊道，此项工程完美的体现了公司雄厚技术力量，优质的工程荣获全国优秀奖。





#### ● 4. 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城防林体系工程项目

此项工程造林共 119 亩, 工期为 2013 年 5 月 12 日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 总工程造价为 664 万元左右, 该工程是从绿色中国为主旨, 以天然氧吧作为建造核心, 取得了良好的示范作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在张家口市专门就此项目召开了专题研讨观摩会并一致好评, 为城市绿化、碳汇工作做出了杰出的贡献。





园林绿化建设可以促进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协调发展，作为一门具有优化环境功能和丰富文化艺术内涵的行业，园林绿化在生态、社会等多个领域为人类提供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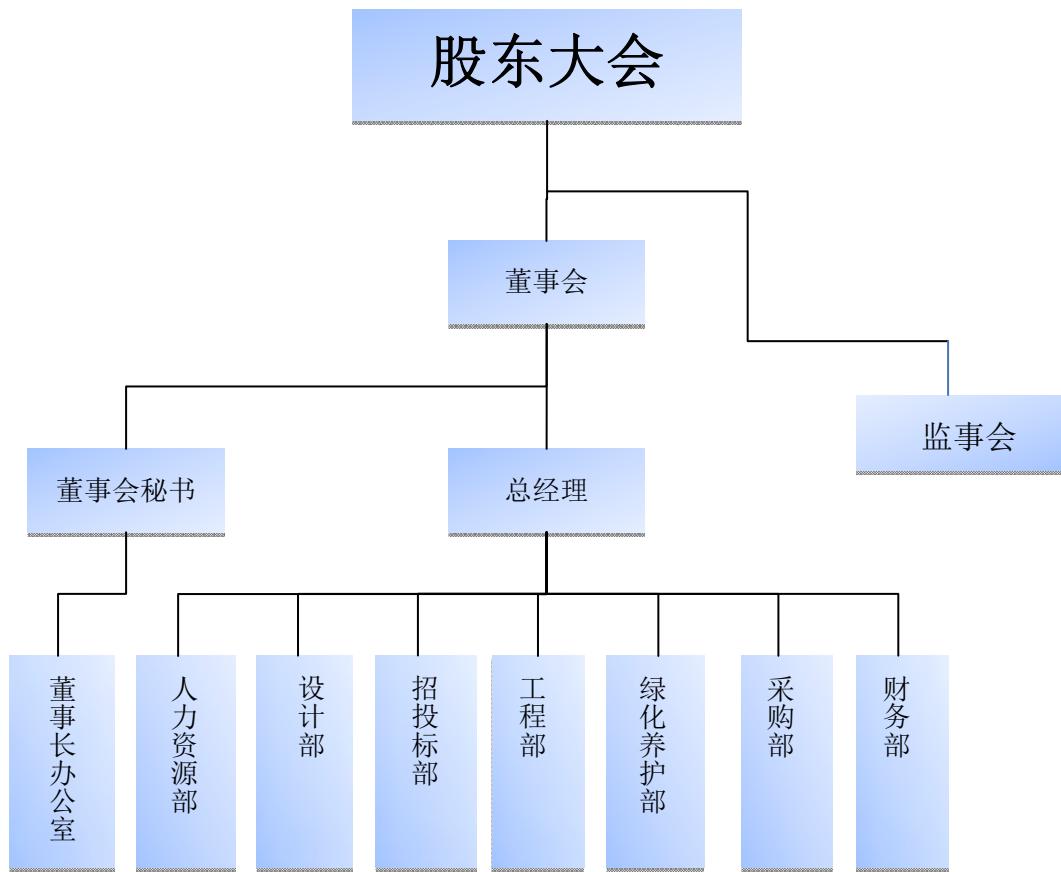
第一、园林绿化的生态功能。城市园林作为城市的绿肺，在城市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如今热岛效应在大型城市已经变得越来越明显，城市绿化是减轻热岛效应、净化空气质量的重要手段。此外，植物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吸收有害气体和吸附尘埃，减轻污染，起到净化空气的效果；在涵养水源、水土保持上也有重要作用。

第二、园林绿化的社会功能。城市园林绿地作为城市中具有生命的基础设施，为人居环境发挥着各项服务性功能。如树木的绿化、遮阳功能，为人类提供休憩、观赏、娱乐的场所，具有很高的社会效益。同时园林绿地也有助于提升周边环境的形象，提升区域价值，提升地区吸引力和竞争力。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 1、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和总经理，总经理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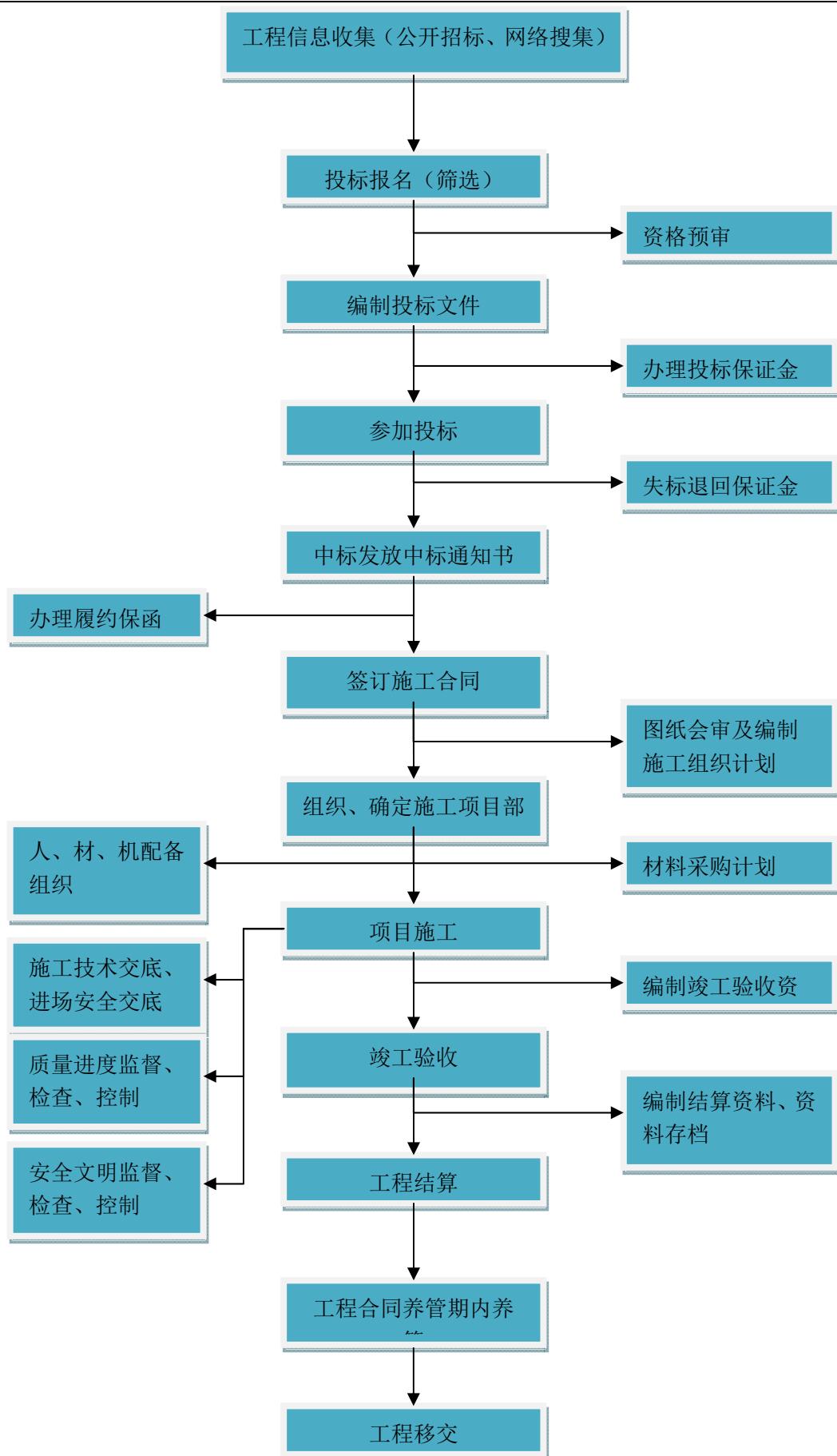
部门	主要工作职责
总经理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3.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招投标的取舍和运作策略；
人力资源部	管理公司行政、人事、后勤；
设计部	负责公司工程绘图设计；
招投标部	负责公司招投标以及公司日常资料资质的备案工作；



工程部	负责公司土建、园林施工、室内外装饰等工程的实施；
绿化养护部	公司花卉、苗木的销售以及后期的养护工作；
采购部	负责工程施工以及日常行政办公所需物资的采购工作；
财务部	管理公司往来账、成本核算、现金银行的日记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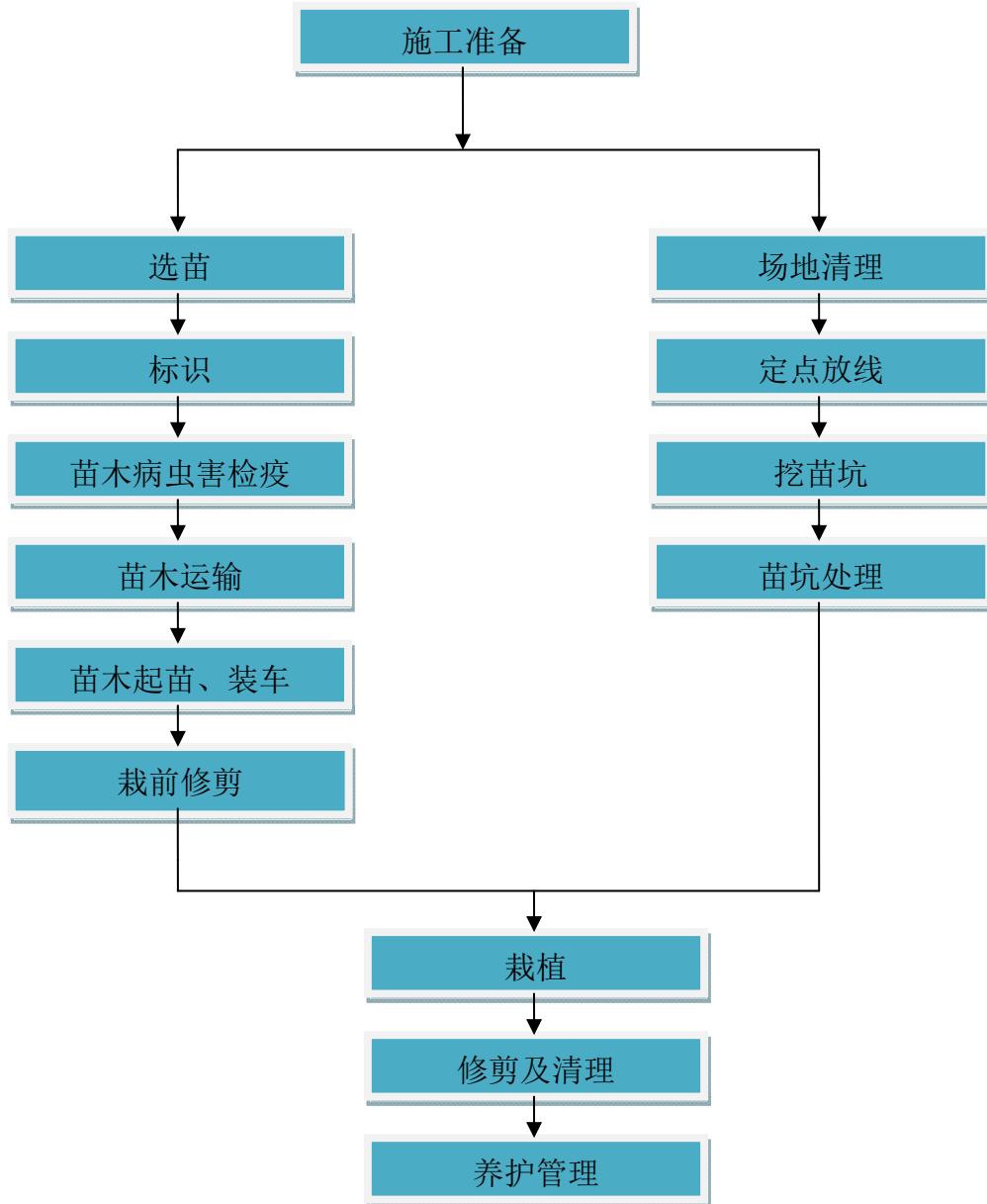
## （二）主要业务流程

1.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流程图如下：





## 1. 绿化种植施工工艺流程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安泰在企业的发展战略中，始终坚持改革创新，推陈出新的观念，在传统的施工工艺、施工技术过程中，绿化工程中应用的新材料、新技术：土壤改良技术、大规格落叶乔木移植技术、叶面施肥技术，采用新工艺、新方法、新技术达到施工工艺一流，植物的成活率到达95%以上。目前，公司在仿古建筑，叠山



筑石，景观铺装，植物错季节种植上，迈出了一大步，并取得了实际效果，目前公司正在运用的成熟技术如下：

序号	应用效果实例	技术介绍
1	水母宫牌楼维护修缮技术（2009年工程）	此项技术主要克服了原牌楼木质结构的诸多缺陷，因牌楼建在寿庙门口，风吹日晒、雨淋、虫蛀导致了该牌楼维护成本过大，经过重新改建，达到了修旧如旧，把木结构改为水泥结构，避免了以上原因导致牌楼寿命，缩短的过程，降低了成本，达到了同样的效果。
2	清水河区第一材料景观提升建设工程（2008年工程）	此项工程使用大量大理石和不同种类景观铺装材料，对切割下的边角余料，如果倾倒，即污染环境，又增加装卸车及运输成本。因此，回收这些废料，根据不同尺寸，拼铺了许多角路，露台灯，观赏效果，实用效果非常显著，减少了材料使用成本。
3	沙岭子电厂2—4号区域假山，水池工程（2014年工程）	2—4号区域有假山，路水，水池，整体组合成景观，在此项工程中，采用了仿石技术，按照设计要求，假山是千层叠石筑成，如使用真材，从造价，吊运都会增加成本，采用仿石技术，就地编织钢筋网，用彩色混凝土分层筑成，效果达到以假乱真，而且坚固耐用。
4	张北伊利乳业基地草坪喷灌工程，市民广场喷灌工程	张北伊利工程为2014工程，市民广场为2016年工程。此二级工程均采用喷灌技术给水，达到了有效的节约水资源，增加了空气湿度和减少了空气中粉尘含量，节水率达30%左右，减少了人工费用的支出。
5	桥东区草帽山错季种植工程	春季栽植树木成活率低，而且容易造成闷芽，其原因除了苗木质量与管理不当外，主要原因是北方春季干旱少雨、风沙严重、害虫危害。为了提高果树栽植成活率，经过我们多年探索总结，摸索出了一套树木分步移植错季栽培技术，有效的避开了春季害虫（主要是黑绒金龟子、象鼻虫）危害高峰，解决了因春季风吹沙打、干旱少雨不易成活的问题。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共1项，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及图形	注册号	注册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专用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14846271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5年7月21日	2015.7.21-2025.7.20	庭院风景布置；风景设计；园艺学；园艺；植物养护；花卉摆放；草坪修整；树木修剪；为碳抵消目的植树；除草



### (三) 取得的业务资质及荣誉情况

#### 1、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授予公司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颁发单位
1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贰级	CYLZ·冀·2263·贰	已通过2016年监督检查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	张东苗第(13002)号	2016年03月25日	张家口市桥东区农业委员会
3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	张东苗第(13002)号	2016年03月25日	张家口市桥东区农业委员会
4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	2016年04月24日至2018年04月24日	张家口市桥东区农业委员会

在申请二级资质续期时，公司相关技术人员人数不符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要求，存在借用技术人员资质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随着人员规模的扩充，公司已完全满足《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对技术人员的要求。但是部分技术人员系近期招聘，公司已与其签订了劳动合同，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及时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会保险，完善劳动关系。

2016年8月，公司取得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换发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贰级）》。2016年8月，公司取得张家口市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情况、市场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有不良业绩行为记录、受到行政正在诉讼的案件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占军已出具书面承诺，承诺公司今后将依法开展经营活动，避免违规行为，并保证在资质延续期间保持公司持续符合资质标准要求，对于公司因申请园林绿化二级资质不规范可能产生的风险，由其本人承担，确保公司不遭受经济损失。

综合上述情况，虽然公司在申请《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贰级）》存



在不规范的瑕疵，但因该瑕疵可能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风险的事项均已消除，故上述情况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2、荣誉证书情况

序号	授予公司	荣誉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颁发单位
1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园林绿化 AAA 级信用企业	--	2017年06月22日	中国工程建设行业协会、北京国信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2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连续四年中国园林绿化 AAA 级信用企业	--	2017年06月22日	中国工程建设行业协会、北京国信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3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中国景观园林优质金奖工程	中景(2015)132	--	中国风景园林企业协会、中国景观园林绿化协会
4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中国园林绿化行业优秀企业	--	--	中国工程建设行业协会
5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首届北方园林绿化发展论坛暨观赏苗木展销会最佳表现力二等奖	--	--	河北省风景园林学会、河北省林木种苗协会

## (四)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相关特许经营权。

##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平均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8,854,437.04	140,195.25	8,714,241.79	98.42%
机器设备	375,941.00	53,375.12	322,565.88	85.80%
运输设备	115,726.07	3,974.18	111,751.89	96.57%



电子设备	268,574.00	86,613.06	181,960.94	67.75%
办公设备	210,424.00	63,003.30	147,420.70	70.06%
合计	9,825,102.11	347,160.91	9,477,941.20	96.47%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固定资产原值

## 2、租赁土地使用权

①根据公司的相关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土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用途	面积	租赁期限
安泰园林	安占军（控股股东）	张家口高新区姚家庄镇小辛庄村	办公用地	3266.683 m <sup>2</sup>	2013年04月-2023年04月

上述土地的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张家口市姚家庄镇小辛庄村委会合法承包给安占军。安占军无偿提供给安泰园林作为办公用地使用。

2013年04月05日，安占军经张家口市小辛庄村委会及村民会议（决议得到占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通过）同意将上述建设用地作为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办公用地。

### ②公司经营使用的建设用地取得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以及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08】第11号《河北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试行）》。

公司取的上述土地使用权经所在地村委会及村民代表（决议得到占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通过）同意，符合相关要求。3、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办公楼”（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账面净值871.42万元，尚未办妥产权证书。房屋建筑物由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下发的《关于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审查通过，并于2015年06月26日在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备案，符合《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

公司的办公楼“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包含办公室、职工宿舍、食堂、展示棚等办公、生活用房及配套设施，目前未办妥房屋权属证书，存在一定的法律



瑕疵，但公司自设立至今，未因建盖上述建筑物及设施与第三方发生过纠纷，也未受到张家口市国土资源局等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拆除上述建筑物及设施。

针对公司现有附属设施、办公生活用房及配套设施所存在的法律瑕疵和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防范措施：

①积极与城市规划建设局、国土资源局、张家口市桥东区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等部门沟通协调，按要求提出用地、立项及备案申请，争取补办完善相关手续，最终解决房屋及所涉土地存在的问题。

②2016年08月02日，公司出具《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楼房屋产权及土地使用权相关问题的情况说明》，承诺公司今后开展生产经营时，必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严格按照土地规划用途合理使用土地，按相关程序报审建设项目。

③公司不属于大型生产型企业，无大型机器设备，不需要连续生产，故上述房屋即使面临被拆除的风险，可以另行租赁其他的厂房进行经营。公司地处张家口市高新区，租赁市场活跃，另行租赁同类房屋不存在障碍。

④2016年08月02日，公司股东出具《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承诺函》，表示公司如因现有土地、房屋所存在的问题而导致纠纷产生，或公司因此被相关部门处罚或要求限期整改的，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股东按照持股比例予以全额补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安占军承诺，若因有关房屋产权证不能办理导致房屋被主管部门要求拆除的情形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由其个人全额承担。

根据《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述有关房屋产权办理需以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办妥为基础，该等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按照《河北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需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土地主管部门、房屋主管部门的审批，目前公司已经于2016年5月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已接纳公司书面材料，由于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对于土地的规划审批需要综合考虑张家口市的整体用地情况及相关政治经济因素，



所以相关规划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房屋产权的办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 4、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

单位：元

名称	数量(台)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绿化洒水车	3	332,000.00	285,687.50	86.05%
钢筋调直机	1	10,500.00	8,421.88	80.21%
草坪机	1	3,200.00	2,693.33	84.17%
水泵	1	3,920.00	3,609.67	92.08%
油锯	5	26,321.00	2,2153.51	84.17%
合计	11	375,941.00	322,565.89	----

#### 5、公司租用的房屋建筑物

单位：元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用途	面积	月租金	租赁期限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王银桃	张家口市张宣公路东南	销售办公	400.00 m <sup>2</sup>	4,583.00	2015年07月-2016年03月
杨健(怀来分公司负责人)	郑太林	沙城镇中学西路7条3号	办公	30 m <sup>2</sup>	83.33	2015年04月-2017年04月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卢琪伟	石家庄桥西区中山西路188号中华商务中心1-1-1507	办公	114.84 m <sup>2</sup>	2000.00	2014年08月-2016年08月

注：公司成立的早期，控股股东及怀来分公司负责人以个人名义为公司租用房屋建筑作为公司办公场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已获得控股股东及怀来分公司负责人的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2016年07月31日支付的租赁费用不再要求公司承担，并尽快办理租赁协议的修改事项，自2016年08月01日起租赁费用由公司承担。

#### (六) 公司环保、安全生产、质量标准情况

##### 1、公司环保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施工、园林景观设计以及专业养护。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及《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



公司目前所经营业务不属于如下重污染行业：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不存在向大气排放污染物及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情形，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且 2016 年 8 月公司已经取得张家口市环境保护局桥东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设立至今，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2、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属于园林绿化工程企业，无需取得有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不存在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的情况，亦未违反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相关政策等有关法律法规。

2016 年 8 月公司已经取得张家口市桥东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日，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受到该局行政处罚，该局亦未接到有关公司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报告。

## 3、公司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园林景观的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服务，以及园林相关水泥、建材、石碑、花卉、苗木销售等，公司已在《产品质量法》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的框架下根据市场需要自行制定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苗木进场验收标准及技术规范》并未违反国家强制性法律法规。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的主要质量标准如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DB11/T211-2003	城市园林绿化用植物材料木本苗
GB 50300-200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206-2002	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4-2002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2-200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9-2002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68-97	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205-2001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CJJ69-95	城市人行天桥与人行地道技术规范
JTG D61-2005	公路圬工桥涵设计规范
GBJ 50303-2002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J 85-1985	喷灌工程技术规范
DBJ/T01-262003	建筑安装分项工程施工工艺规程
DB13(J)62-2006	河北省园林绿化施工质量验收规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园林工程施工各环节的质量控制。公司建立了一整套标准的质量管理，并通过质量体系审核和管理评审等活动，不断查找薄弱环节，及时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确保质量体系和职能落实、持续改进和有效运行。

公司不断强化对工程项目整体过程的质量管理，加大质量监督，确保项目施工过程科学、规范、先进。确保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及客户要求。公司采取的质量控制的具体措施包括：

#### (1) 建立了完善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体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技术标准规范体系，包括：《质量管理体系手册》、《工程项目施工质量管理制度》《施工作业指导书汇编》、《外购物资检验规范》、《质量目标管理制度》等。

#### (2) 重视项目施工过程，对项目实施过程实施严格的质量管理和控制

项目经理负责建立本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在项目经理的领导下，项目组成员分别负责采购、施工，对采购、施工的过程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控制，确保各过程质量及工程产品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及客户要求。

项目经理负责组织对项目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按阶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的，项目经理应及时组织项目经理部有关人员进行整改，确保项目质量



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 （七）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32 人，其中，缴纳社保人员 21 人，未缴纳人数 11 名。未缴纳社保人员中 3 名员工购买农村合作医疗养老保险，8 名员工为便利起见自愿在他地缴纳社保，由公司以现金转账方式将公司应当承担的社保费用随该等员工每月工资发放到其个人账户中，上述员工已出具书面说明认可相关社保缴纳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已发生及潜在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为此，实际控制人安占军就有关缴纳社会保险事宜做如下陈述：本人将支持、督促安泰园林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履行为员工办理并缴纳社会保险金的义务，并承担相应责任，如安泰园林因没有为其全部在册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而产生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补缴义务、罚款等），将由本人全额承担。同时，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09 日取得张家口市社会保险管理局出具的未因违反社保方面法律、法规及政策及其他社保问题受到劳动与社会保障机关的任何处罚证明。

注：园林工程行业存在季节性用工的特点，每年 3 至 11 月，公司忙季时，会在当地临时聘请劳务人员。公司与临时用工人签订《劳务协议》，约定的月工资高于张家口市最低月工资标准，临时用工人原单位已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同时，2014 年、2015 年存在部分现金支付，为规范现金结算，减少不必要的现金开支，2016 年起公司均通过银行卡方式结算劳务工资，不存在争议情况，公司劳务用工未违反法律法规；公司今后将采取劳务派遣的模式，规范公司的劳动用工制度。

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在册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2	56	47



## 2、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的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行政管理	2	6.25
工程管理	4	12.5
工程技术	11	34.38
财务管理	7	21.88
营销人员	2	6.25
其他人员	6	18.74
合计	32	100.00

## 3、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17	53.13
大专及以上	9	28.13
大专以下	6	18.74
合计	32	100.00

## 4、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年龄构成情况如下：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20 岁-29 岁	11	34.38
30 岁-39 岁	8	25.00
40 岁-49 岁	8	25.00
50 岁以上	5	15.62
合计	32	100.00

## 5、员工技术职称构成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技术职称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高级职称	9	28.13
中级职称	3	9.38



初级职称	10	31.25
其他	10	31.24
合计	32	100.00

## 6、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安拥军，具体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门全友，具体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徐文乐，具体情况详见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杨常江，具体情况详见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 (2) 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在2014年初至2014年4月期间，核心技术人员为门全友；2014年4月至2015年8月期间，核心技术人员为门全友、杨常江；2015年8月至2016年4月期间，核心技术人员为安拥军、门全友、杨常江；2016年4月至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安拥军、门全友、杨常江、徐文乐。

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其中门全友、杨常江近两年内一直在公司担任职务，2015年8月、2016年4月，有限公司为扩大核心技术人才储备，完善公司技术实力，新聘请了安拥军、徐文乐加入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有关变动情况不会给公司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安拥军持有公司5%的股份，门全友持有公司2%的股份，除此以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3,031,951.12	99.76	30,924,832.09	99.75	23,064,535.66	99.50
其他业务收入	31,000.00	0.24	77,152.00	0.25	116,602.50	0.50
合计	13,062,951.12	100.00	31,001,984.09	100.00	23,181,138.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业务类型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绿化及养护工程	6,672,900.87	51.21	17,754,214.08	57.41	14,997,960.39	65.03
生态修复、环境治理、退化林改造工程	6,337,645.04	48.63	9,628,156.76	31.14	7,081,759.27	30.70
其他工程	21,405.21	0.16	1,436,006.47	4.64	984,816.00	4.27
产品销售			2,106,454.78	6.81		
合计	13,031,951.12	100.00	30,924,832.09	100.00	23,064,535.66	100.00

###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 1. 主要的客户群体

公司主要以各类大型市政园林绿化工程、地产景观工程、院校等园区绿化工程提供绿化工程施工服务为主，客户一般是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和具有雄厚实力、信誉良好的大中型企业，如分管生态环境建设的园林局、林业局、建设局，此类机构是政府为集中管理某类公共事业而设立的部门，其管理的园林绿化和生态环境治理工程，均为政府工程，工程建设资金一般列入政府财政预算。



## 2.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6年1-6月份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康保县林业局	3,524,088.33	26.98
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384,367.18	18.25
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347,455.00	17.97
张北县园林管理局	1,543,903.00	11.82
沽源县湿地公园管理处	1,152,287.10	8.82
合计	10,952,100.61	83.84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沽源县林业局	6,981,203.76	22.52
阳原县生态廊道建设和县城周边绿化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3,325,613.00	10.73
张北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2,188,401.00	7.06
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96,498.00	6.76
沽源县草原水城管理办公室	1,840,710.82	5.94
合计	16,432,426.58	53.01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沽源县林业局	6,580,159.27	28.39
张北县林业局	3,354,810.16	14.47
阳原县生态廊道建设和县城周边绿化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2,359,322.00	10.18
张家口市塞林林业集团有限公司	1,656,503.64	7.15
张家口宝峰驾驶员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4.31



合计	14,950,795.07	64.50
----	---------------	-------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为随着近几年的快速发展，公司良好的工程质量逐渐得到市场的认可，公司客户群体面向政府事业单位为主，一般需要企业垫资先施工，对公司资金要求较高。目前公司规模较小，且由于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无足够管理资源及资金支持公司同时开展更多个项目。因此，公司结合项目盈利预期以及自身资源、管理精力情况以及客户情况对项目进行筛选，着力投入几个优质项目，以致公司报告期内客户较为集中。

但公司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

另一方面，公司由于项目实施质量好、工期及时、业务延续性强，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的常年合作关系，能够保持业务收入稳定。

另外，我国对公司所属行业实行资质准入制度。主管部门根据企业综合实力核定该企业的资质等级并颁发相应的资质证书。大型园林绿化工程，特别是市政园林工程，必须采取招标的方式确定施工方，招投标过程中最核心的条件就是资质等级要求。未来，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园林生态环境建设的相关扶持政策推进，公司与现有客户的合作空间巨大，可持续性强。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无可能影响公司与客户合作关系的情况出现。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股东及关联方与前5名客户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投入与能源供应情况

#### 1、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投入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园林施工所需原材料分四类：①地材材料：砂子、水泥、碎石、砖、种植土、塘渣、钢筋、模板、木方、商品砼等；②铺装材料：石材、砖、马赛克、卵石、水洗石、橡胶地面、真石漆等；③安装材料：给水材料、排水材料、电安装材料、木构、钢构、铁艺玻璃等材料；④电气材料：配电箱，各种型号电缆等；⑤苗木：油松、国槐、云杉、旱柳、丁香、新疆杨等；公司所消耗的能源主要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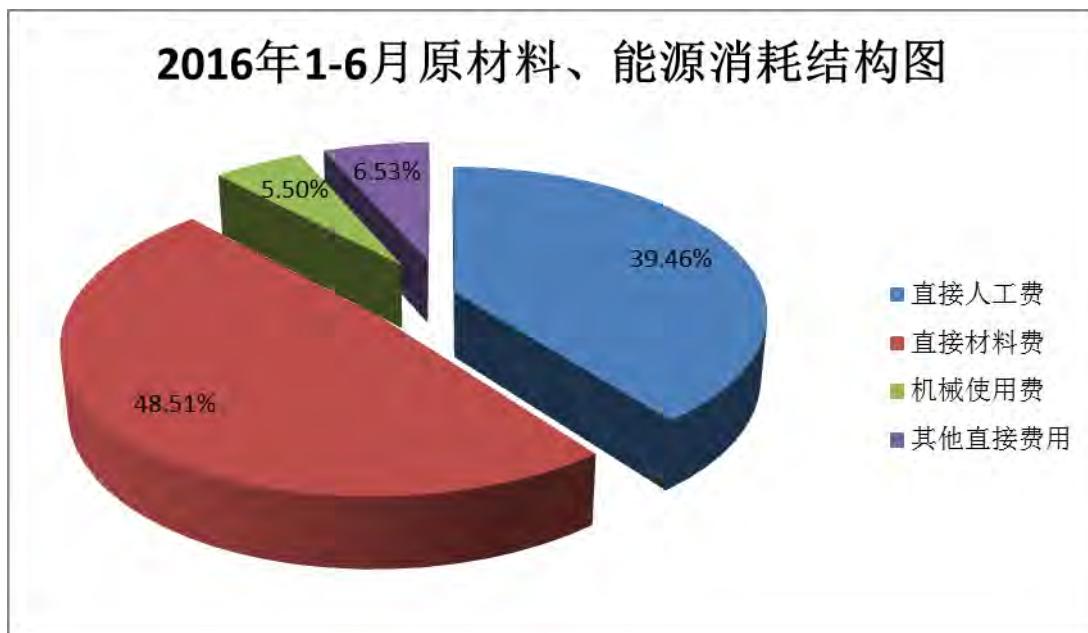


工程部、行政部门用电、用水，施工机械及办公车辆用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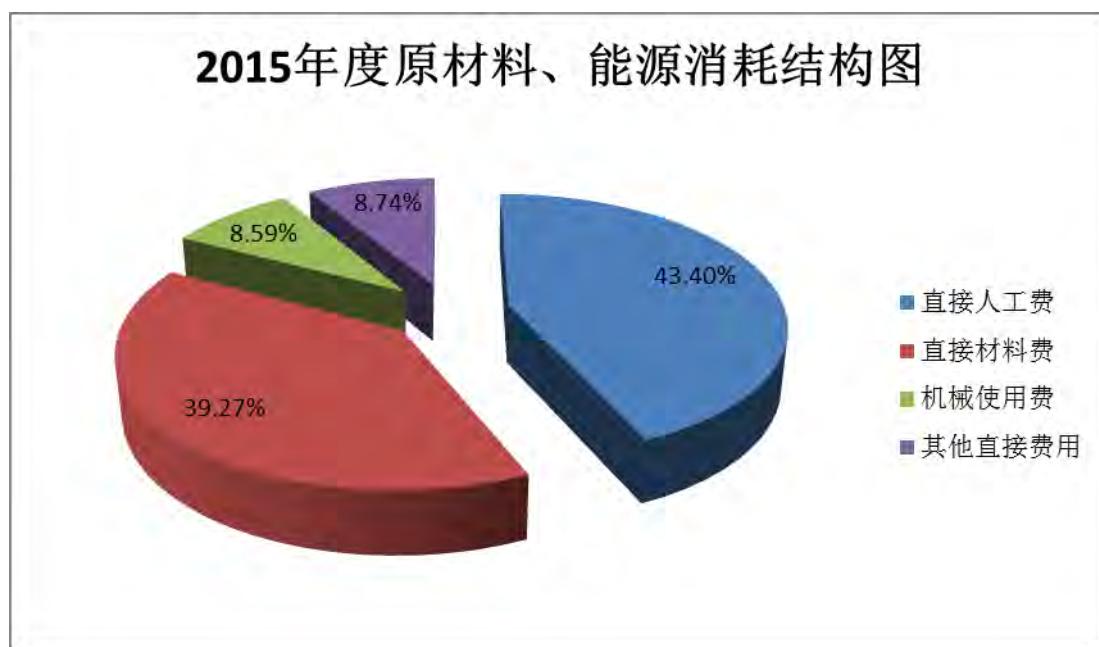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成本结构略有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的不同，项目的不同，会造成成本结构的差异。如园林绿化项目和生态修复、环境治理、退化林改造工程，材料成本占比较高，而绿化养护项目，人工成本占比较高。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原材料投入占施工成本的比例分别为48.51%、39.27%、37.64%，由于企业业务范围扩展，新增的风沙治理、退化林改造等项目所需的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导致原材料占比呈上升趋势，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人工成本投入占施工成本的比例分别39.46%、43.40%和44.26%，人工成本占比呈下降趋势，其主要是由于新增业务中相对于传统的园林施工项目，人工成本在成本结构中的占比较低；相比原材料，园林施工的水、电和机械燃料费等能源消耗相对较少，各年占比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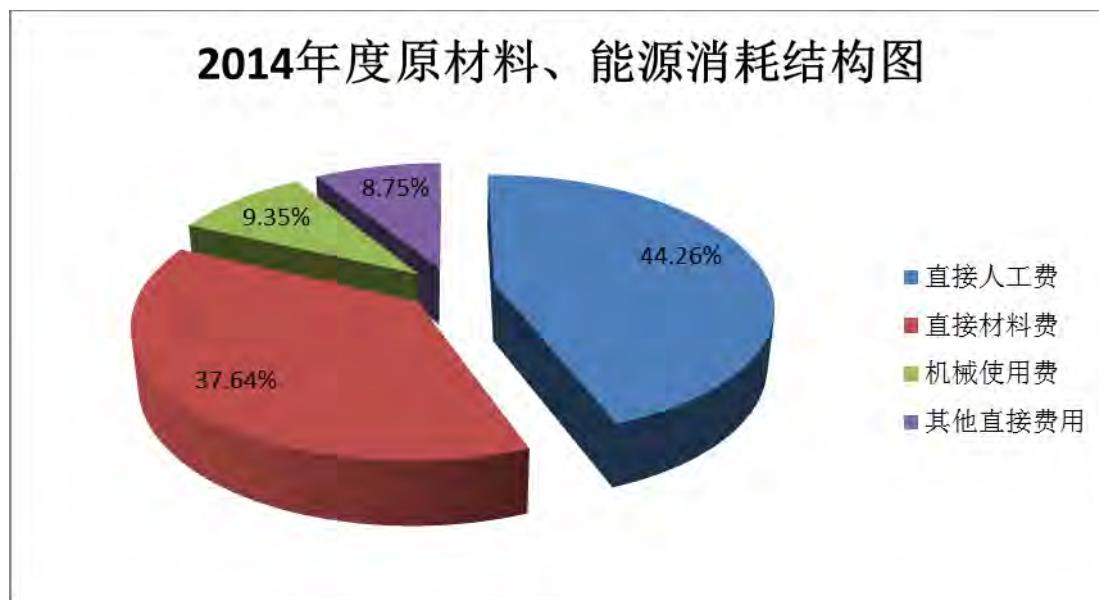
2016年1-6月原材料、能源消耗与成本占比如下图：



2015年度原材料、能源消耗与成本占比如下图：



2014年度原材料、能源消耗与成本占比如下图：



##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6年1-6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比例
1	董定忠	2,527,500.00	30.43%
2	海门市海涛苗圃	1,185,671.00	14.28%



3	沽源县润宇绿化有限公司	664,049.16	7.99%
4	李艳程	604,559.00	7.28%
5	柳河县安口镇高深苗圃	538,072.34	6.48%
合计		5,519,851.50	66.46%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比例
1	万全县孔家庄怡红苗圃	5,201,960.00	39.32%
2	郭俊欢	1,712,877.00	12.95%
3	董定忠	1,683,687.00	12.73%
4	郑永文	1,264,816.11	9.56%
5	张卫星	608,472.00	4.60%
合计		8,788,125.11	79.16%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万全县孔家庄怡红花圃	3,875,000.00	27.79%
2	柳河县安口镇天宇苗圃	2,900,000.00	20.80%
3	郝文彬	1,737,149.13	12.46%
4	杭忠兵	1,601,839.00	11.49%
5	张家口久旺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2.15%
合计		10,413,988.13	74.69%

由于园林绿化行业的特性，个人供应商在其上游行业参与较多，在公司进行苗木花卉的种植、土石材料等采购时，不可避免的会出现向个人采购的行为，而且公司项目分散在多个地市，工程与苗木资源距离太远将显著增加施工成本、降低苗木移植成活率。同时，苗木类别众多，且不同园林工程项目所需苗木类别也存在较大差异，工程项目施工现场需临时、就近采购苗木，在采购过程中更加注重苗木种类、规格、质量等方面。综上所述，对自然人采购是在结合公司主营业务特点的基础上，为保证工程质量、有效控制成本而做出的合适决策。

为保证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在向个人采购时，公司结合个人采购的相关情况，



进行综合管理。对于向个人采购的行为，由采购部及公司其他人员提供经销商信息，并经过合理的市场询价、比价、质量对比等，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严格要求与个人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保障采购过程的相关利益，在验收及交易环节，严格执行公司采购程序，公司财务部根据有效的结算单据及支付凭证进行付款，确保采购过程的规范管理。

2014年度公司向个人的采购金额为480.28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的39.90%；2015年度向个人支付采购款项金额为646.35万元，占同期付款总额的比例为54.02%；2016年1-6月份向个人支付采购款项金额为528.02万元，占同期付款总额的比例为63.57%。

对于公司采购活动中出现个人供应商的情况，随着公司发展逐渐扩大，业务增多，无疑会增加企业采购风险，因此从提高内部管理和降低采购风险的角度，公司一方面正在逐步从个人供应商向企业供应商采购模式转变，2015年个人采购占比54.02%，2016年1-6月个人采购较多是由于2016年部分项目所需苗木品种的特殊性，而此类苗木市场比较紧俏，而公司长期以来合作的个人供应商专门培育此类苗木，经过技术人员考察，品质优良，价格低廉，符合项目的需求，公司与个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导致2016年1-6月个人采购占比较高；另一方面公司从控制措施、财务制度及结算办法，对个人采购业务采取如下措施：在付款环节上，采购交易均通过公司结算账户以网上银行的方式进行支付，公司财务付款时审核有效的结算单据及支付凭据，并审核确认收款人信息无误后通过网上银行付款，验证收款信息时核对身份证信息，直接将款项汇入供应商个人开立的个人结算账户。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经履行完毕或者正在履行的金额较大的（合同金额200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	------	------	------	------	------



		(万元)			
1	沽源县退化林分更新改造试点项目第三标段	698.12	沽源县 2014 年退化林分改造 8321.8 亩	2014 年 12 月	履行完毕
2	康保县 2015-2016 年退化林分改造试点项目第四标段	666.20	承包退化林分改造 19954.6 亩	2015 年 9 月	正在履行
3	京北·中央公园售楼中心意境区景观工程	660.00	北·中央公园售楼中心意境区景观工程	2016 年 4 月	正在履行
4	沽源县退化林分更新改造试点项目第四标段	658.02	试点工程施工合同 8464.8 亩	2014 年 12 月	履行完毕
5	2015 年沽源县校区公园工程施工	602.11	承包沽源校区工程施工	2015 年 5 月	正在履行
6	张家口市万全区万全中学校园绿化工程项目	428.18	项目施工及苗木采购	2016 年 5 月	正在履行
7	阳原县 2014 年通道绿化工程（二期）第一标段	397.82	宣大高速与 109 国道交叉处南至落风村绿化工程	2014 年 5 月	正在履行
8	张家口市迎宾廊道绿化工程桥东区段（草帽山）	343.30	张家口市迎宾廊道绿化工程桥东区段绿化工程及养护	2015 年 10 月	正在履行
9	2014 年春季造林绿化工程施工	335.48	张尚公路第九标段绿化工程及养护	2014 年 4 月	履行完毕
10	阳原县 2014 年通道绿化工程施工第八标段	277.94	阳原县通道绿化工程施工第八标段绿化工程及养护	2014 年 4 月	履行完毕
11	怀远路公路两侧绿化工程	240.91	怀远路公路两侧绿化工程及养护	2015 年 9 月	正在履行
12	崇礼区 10 个乡镇封山禁牧管护项目	236.00	对崇礼区高家营镇辖域内的退耕还林地、京津风沙源治理、京津合作水源保护林、义务植树工程等的管护	2016 年 3 月	正在履行
13	2015 年经开区城区春季绿化建设项目朝阳大街（张宣路-中兴北路）绿地绿化提升	258.15	经开区朝阳大街（张宣路-中兴北路）南侧绿化绿地提升施工与养护	2015 年 3 月	正在履行
14	2015 年张北县造林	207.01	承包张北县南山公	2015 年 4 月	正在履行



	绿化工程（三标段）		园绿化造林		
--	-----------	--	-------	--	--

## 2、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签订的已经履行完毕或者正在履行的金额较大的（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万全县孔家庄怡红苗圃	520.20	绿化苗木	2015 年 3 月	履行完毕
2	万全县孔家庄怡红苗圃	387.50	绿化苗木	2014 年 5 月	履行完毕
3	柳河县安口镇天宇苗圃	290.00	绿化苗木	2014 年 5 月	履行完毕
4	董定忠	252.75	绿化苗木	2016 年 3 月	履行完毕
5	郝文彬	173.71	绿化苗木	2014 年 5 月	履行完毕
6	郭俊欢	171.29	绿化苗木	2015 年 4 月	履行完毕
7	董定忠	168.37	绿化苗木	2015 年 8 月	履行完毕
8	杭忠兵	160.18	绿化苗木	2014 年 6 月	履行完毕
9	郑永文	126.48	绿化苗木	2015 年 5 月	履行完毕
10	海门市海涛苗圃	118.57	绿化苗木	2016 年 4 月	正在履行
11	张卫星	60.85	绿化苗木	2015 年 5 月	履行完毕
12	李艳程	60.46	绿化苗木	2016 年 2 月	履行完毕
13	柳河县安口镇高深苗圃	53.81	绿化苗木	2016 年 4 月	正在履行
14	王永亮	53.67	绿化苗木	2015 年 9 月	履行完毕

## 3、银行借款合同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担保方	是否履行完毕
1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	3,000,000.00	2013.6.14-2014.6.14	保证	张家口宇德担保有限公司、安占军	是
2	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	3,000,000.00	2014.6.6-2015.6.6	保证	张家口宇德担保有限公司、安占军	是
3	张家口市	3,000,000.00	2014.6.11-2015.6.11	保证	张家口宇	是



	商业银行 建国路支行				德担保有 限公司、安 占军	
4	河北怀来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4.30-2015.4.29	保证	张家口宇 德担保有 限公司、安 占军	是
5	张家口市 商业银行 建国路支 行	6,000,000.00	2015.6.5-2016.6.5	保证	张家口宇 德担保有 限公司、安 占军	是
6	张家口市 商业银行 建国路支 行	3,000,000.00	2015.6.5-2016.6.5	保证	张家口市 联信担保 有限公司、 安占军	是
7	张家口市 商业银行 建国路支 行	1,000,000.00	2015.6.5-2016.6.5	保证	张家口宇 德担保有 限公司、安 占军	是
8	河北怀来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5.5.22-2016.5.21	保证	张家口宇 德担保有 限公司	是
9	张家口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建 国路支行	3,000,000.00	2016.6.8-2017.6.6	保证	张家口市 联信担保 有限公司、 安占军、安 拥军	否
10	张家口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建 国路支行	7,000,000.00	2016.6.8-2017.6.6	保证	张家口宇 德担保有 限公司、安 占军、安拥 军	否
11	河北怀来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6.1-2017.5.30	保证	张家口宇 德担保有 限公司	否
12	中国邮政 储蓄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张家口 市分行	890,000.00	2016.7.31-2017.2. 28	质押、保 证	安占军、辛 兰芝；应收 账款质押	否
13	中国邮政	1,670,000.00	2016.7.31-2018.1.	质押、保 证	安占军、辛	否



储蓄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张家口市分行	31	证	兰芝；应收 账款质押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表中序号1-8项合同贷款已还本付息，合同已履行完毕，公司未出现贷款违约的情形，相应的保证担保已解除。序号9-11项合同尚在履行中，公司按时支付利息，亦未出现违约的情形。

对上述8-10项合同，分别说明如下：

(1) 有限公司与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路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3011600000169”和“23011600000170”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合计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6年06月08日至2017年06月06日，月利率9.4‰，其中300万元由张家口市联信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安占军、安拥军保证，700万元由张家口宇德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安占军、安拥军提供保证。

(2) 有限公司与河北怀来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合同号为“农信借字（2016）第47502016344040”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0,000.00元，月利率6.8875‰，借款期限2016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30日，由张家口宇德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 4、对外借款

(1) 2013年08月30日，有限公司向张家口市桥东区银鑫铸钢厂提供100万元无息借款，期限3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收回该对外借款。

(2) 2014年05月05日，有限公司向河北蓝鲸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现蓝鲸控股有限公司）提供200万元，年利率为9.60%，期限为1年的借款。2015年04月29日收回本金200万元，分别于2014年6月至2015年4月收到按月归还的利息，合计194,133.33元。

(3) 2015年5月28日，有限公司向蓝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00万元，年利率为8.625%，期限为1年的借款。2016年5月20日收回本金200万元，分别于2015年6月至2016年5月收到按月归还的利息，合计175,329.91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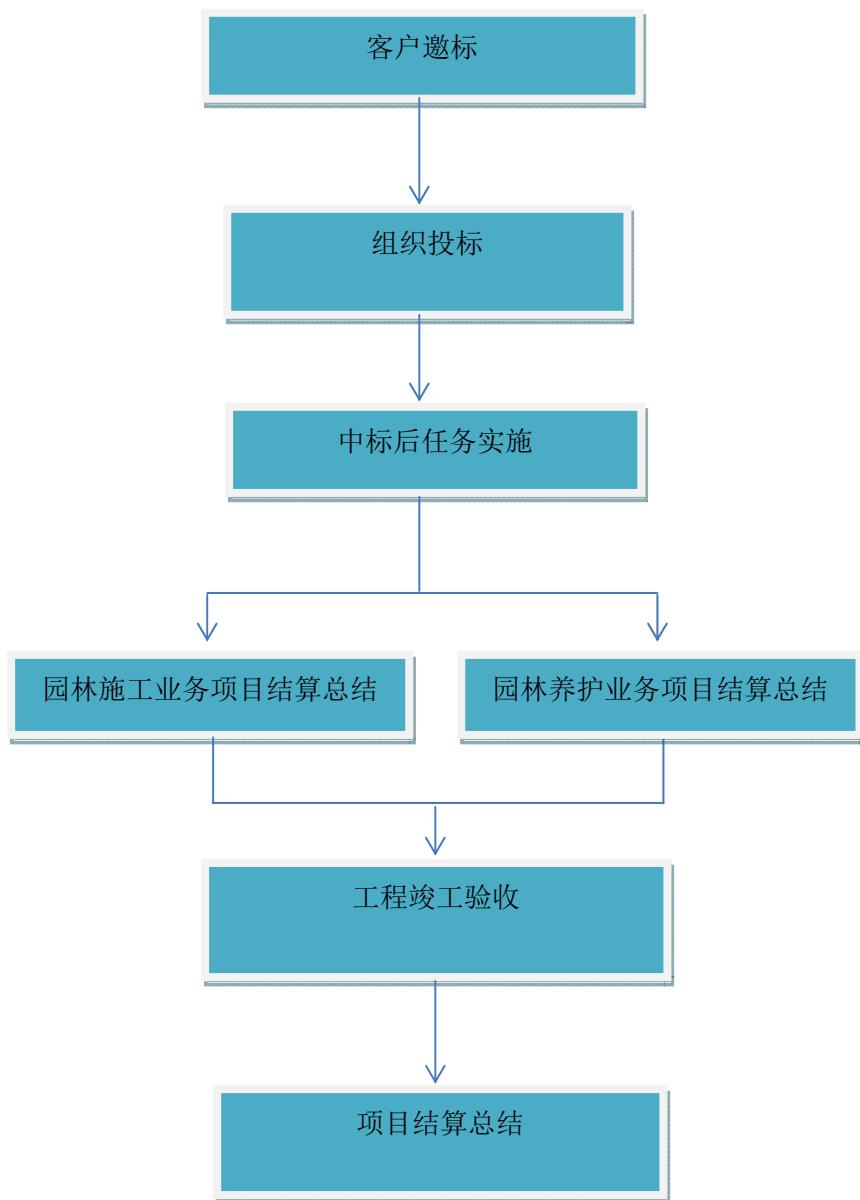
(4) 2016年06月03日，有限公司向蓝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00万元，年



利率为8.625%，期限为1年的借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收回该对外借款。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中专注于细分市场—市政园林的园林绿化、园林景观施工以及养护。核心商业模式是从负责园林规划的政府职能部门以投标方式获得项目资源，通过公司优质的园林绿化施工服务获取利润。公司从事的园林工程施工，大致可分为客户邀标、组织投标、中标后任务分配实施、项目竣工验收及项目结算总结等五个阶段。主要环节如下图所示：





## （一）营销及生产模式

### 1、客户邀标

公司承接业务的方式主要是发包方邀标，由于公司的园林绿化工程在业界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良好的口碑，发包方在一些工程施工项目招标时，通常会主动向公司发出竞标邀请。公司收到竞标邀请后，会根据工程的具体交工进度、技术质量要求和资金成本水平进行分析后，经过认真研究后，做出是否参与市场竞争的决策。

### 2、组织投标

了解项目发包方要求后，在评估公司自身实力的基础上，组织公司成本核算、技术控制等部门认真研究工程条件、施工范围、工程工作量、工期、质量要求及合同主要条件等。调查投标环境，确定投标策略；编制施工计划，制定施工方案；编制投标文件；投送投标文件及参与开标会议。

### 3、中标后任务分配实施

项目中标并签订合同后，公司将根据项目内容进行任务分配，由相关业务部门开展后续工作。园林工程施工由工程部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公司工程技术部对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在施工过程中，相关部门提供采购原材料、分包劳务、资金支持、配合结算等配套服务。

### 4、竣工验收及项目结算

依照合同约定，发包方根据工程进度对项目进行分阶段确认。在工程设计或施工项目完工后，发包方需进行竣工验收，公司将对发包方提出的相关问题给予合理的说明或进行二次施工。双方无异议后，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工程施工项目的结算，一般根据完工进度结算工程进度款，在质保期结束后收回全部价款。

公司制定了《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公司采购制度》等有关项目建设管理的制度来规范公司项目建设。

每个工程项目的招标文件对于所使用苗木的品种、规格均有详细的规定，公司在外购苗木时，由公司相关人员会同客户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外购苗木进行验货和规格测量，外购苗木如不符合客户要求，公司要求供应商马上进行产品更换并重新进行验货。



在项目建设完毕后，若验收没有通过，由公司工程部负责整改并再次验收，此过程产生的费用计入项目成本。在项目完成决算和验收，最终移交。

5、招标方式、邀标方式、议标方式、商务谈判模式占比情况，商务谈判是否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况及反商业贿赂措施。

#### 公司招投标及商务谈判模式收入占比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份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招投标	8,974,066.59	68.70	16,405,865.83	52.92	15,874,210.82	68.48
商务谈判	4,088,884.53	31.30	14,596,118.26	47.08	7,306,927.34	31.52
合计	13,062,951.12	100.00	31,001,984.09	100.00	23,181,138.16	100.00

公司主要业务为园林景观的工程施工及园林养护服务。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及商务谈判等方式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商务谈判主要凭借公司的技术水平、知名度和良好的口碑等优势获得合同订单。公司对于一些项目金额较小的工程，主要通过商务谈判的形式取得。总体来说，公司通过商务谈判模式获得的订单数量较多，金额较小，合同造价和收入占比较低。

公司通过商务谈判模式取得的合同订单不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况。首先，根据行业规范，在签订合同前，公司需要出具法定代表人和该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行贿犯罪记录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该函在检察机关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中可查询获得；其次，公司根据《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在开展业务过程中遵纪守法，严格执行业务管理制度，进行费用控制，不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况。

#### 公司主要反商业贿赂措施如下：

- 1)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费用控制标准和费用支出的审批制度。采购、销售资金的收支必须经财务人员审核，并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同意方可进行使用；
- 2) 公司组织主要管理人员、销售人员、采购人员进行了反商业贿赂法规学习，并建立了《反商业贿赂管理制度》，规范约束上述人员的业务行为。同时，公司要求各个主要岗位人员签订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如果出现商业贿赂的情形，将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最主要原材料是苗木（包括各类灌木、乔木、藤本植物、草本植物及花卉等），公司与苗木主要供应商签订协议，由公司根据工程施工和景观设计中对树龄、树种、草种、树形等具体需求，按需不定期向不同供应商采购不同



苗木。公司对于低值零星物料，如混凝土、沙石泥土、砖瓦等，因采购量较小，由项目部根据项目需要在工程所在地自行完成采购、验收及结算。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主要是由公司采购部人员定期获取各类原材料供应商渠道信息，并通过向各渠道供应商询价、然后通过实地考察其供货质量与供货能力，从中选择符合条件的供应商。

为确保向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质量，公司有采购需求时，通过询价及考虑过往合作情况、供货时间、供货质量等因素从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在收到供应商供应的原材料时，严格执行公司采购验收流程及程序，对于不符合合同、约定及公司标准的原材料不予接受。同时，公司采购部会定期的对供应商进行评价，包括提供的原材料质量、交付时间、结算方式等，若评价不合格则将其从公司合作供应商名单中予以删除。

### （三）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项目经验和自身的技术实力，立足于市政园林绿化领域，主要依靠自身项目的管理实力，注重对项目的工程质量控制，绿化工程的成品效果控制、工程进度的控制，逐渐在当地积累起品牌优势，以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水准的服务为宗旨，创造新型园林建筑作品和绿化节能产品，为社会环境提供新能量，最终以完善的售后服务结束一项工程，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及绿化养护，公司根据工程施工的完工进度核算工程施工支出，加以毛利确认实际收入。

### （四）研发模式

公司在传统的施工工艺，施工技术进程中，采用土壤改良技术、大规格落叶乔木移植技术、叶面施肥技术，施工工艺一流，植物的成活率达95%以上。目前，由公司核心技术成员徐文乐牵头，组建了技术研发小组，小组成员共4名，均毕业于园林行业高等院校，近几年着重研发公司相关产品，在仿古建筑、叠山筑石、景观铺装、植物错季节种植上，迈出了一大步，并取得了实际成果。

### （五）售后服务模式

每项工程交工后，公司都会对客户进行3到6年的技术指导和辅助养护，在售



后过程中，公司若有新技术研发成果，会指派技术人员对客户进行专门的培训指导，谋求公司与客户共同发展。

##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大类下的“E4890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E4890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业”。

#### 2、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园林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央和各级政府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为风景园林行业的最高监管机构，其主要职责包括：拟定风景园林行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措施、规章；指导园林工作；指导城市规划区的绿化工作；承担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的有关工作；组织制定行业职业标准、执业资格标准、专业技术职称标准；制定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并对之实施管理等。各级政府及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的具体事务，其职能包括：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园林绿化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等，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等，并组织实施；制定园林绿化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园林专业规划和绿地系统详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园林绿化重点工程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制定园林绿化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监督实施；依法负责园林绿化行政执法工作；管理和审批园林绿化企业的资质等。园林行业其他业务的主管部门还包括各级地方政府林业局（管理绿化苗木的产销）、各级地方政府农业局（管理花卉生产）、各级政府科技厅（局）（管理企业科技创新）等。目前我国尚未有全国性的园林



行业协会，但已形成了全国性的行业学会—中国风景园林学会，部分省市已经建立了地区性的风景园林协会以及风景园林学会。另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作为土木工程方面的全国性学会也对园林行业具有一定影响力，其颁发的“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和中国风景园林学会颁发的“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奖”被行业内视为园林行业的最高奖项。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我国园林行业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从三个方面对行业进行管理：一是制定行业总体规划，对全国及各地方园林的建设提出指导性方针等；二是对市场主体资质的管理，主要包括园林企业的行业准入资格的审批和审查、从业人员的执业资格的审批和审查等；三是对园林行业具体业务的管理，包括施工项目全过程的管理、项目的经济技术标准管理等。

### ①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1992年6月	城市绿化条例	国务院	规定了城市绿化的规划、建设、保护和管理
1993年11月	城市绿化规划建设指标的规定	原建设部	为加强城市绿化规划管理，提高城市绿化水平
1995年7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	原建设部	制定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各级企业资质标准及资质企业经营范围
1995年7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管理方法	原建设部	对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实行资质审查发证管理
1999年2月	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原建设部	对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全过程实施工程监理和质量控制，提高城市绿化种植成活率，改善城市绿化景观，节约绿化建设资金，确保城市绿化工程施工质量
2000年8月	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实施方案	原建设部	公布国家园林城市的实施方案
2000年8月	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原建设部	明确国家园林城市的标准
2001年5月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	国务院	促进城市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进一步提高城市绿化工作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和景观环境
2002年10月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原建设部	定义城市绿线，实行城市绿线管理制度
2006年3月	国家重点公园管理办法	原建设部	对国家重点公园的申报、绿化、管理做出规定



2006年5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修订本)	原建设部	修订1995年7月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
2006年8月	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申报和审批工作流程	原建设部	规范建设部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申报和审批工作程序
2007年2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	原建设部	修订2006年5月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
2007年2月	建设部园林绿化一级企业资质申报和审批工作规程	原建设部	规范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申报和审批工作规程
2007年6月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	原建设部	加强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监督管理,保证工程勘察、设计质量
2007年8月	关于建设节约型城市园林绿化的意见	原建设部	明确建设节约型城市园林绿化的指导思想和原则以及主要措施
2009年10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等级标准	住建部	修订了2006年5月的《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
2009年10月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申报管理工作规程	住建部	规范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管理工作
2011年3月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国家发改委	将城镇园林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列为鼓励发展产业
2013年12月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	住建部	规范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行为。

## ②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行业政策	生效日期/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若干重大问题的决议》	2013年11月/中共中央	建设生态文明,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实行最严格的源头保护制度、损害赔偿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完善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制度,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
《中央一号文件》	2014年1月/国务院	加大生态保护建设力度。抓紧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继续实施天然林保护、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等林业重大工程。在东北、内蒙古重点国有林区,进行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试点。推进林区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矿区植被恢复。完善林木良种、造林、森林抚育等林业补贴政策。加强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加大天然草原退牧还草工程实施力度,启动南方草地开发利用和草原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2年11月/住建部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园林绿化)主管部门要从战略和全局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统一思想,落实各项措施,积极推进城市园



见》		林绿化工作，创造良好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全国生态保护“十二五”》	2013年1月/环境保护部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以维护国家生态安全、改善生态环境为目标，以严格生态环境监管和环境准入为手段，加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的保护和管理，保护和恢复区域主要生态功能，严格监管资源开发活动和生态环境准入，预防人为活动导致新的生态破坏，深化生态示范建设，构筑生态安全屏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基础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	国家发展改革委	“城镇园林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属于鼓励类。

### ③园林绿化行业资质管理

资质评级	主要资质标准	经营范围
壹级资质	<p>1、实收资本不少于2,000万元；企业固定资产净值在1,000万元以上；企业园林绿化年工程产值近三年每年都在5,000万元以上。</p> <p>2、6年以上的经营经历，获得贰级资质3年以上，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独立的专业园林绿化施工企业。</p> <p>3、近3年独立承担过不少于5个工程造价在800万元以上的已验收合格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p> <p>4、苗圃生产培育基地不少于200亩，并具有一定规模的园林绿化苗木、花木、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养护能力。</p> <p>5、其他（包括对从事园林绿化行业专业人员人数、职称等要求）。</p>	<p>1、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包括各类公园、各类绿地）。</p> <p>2、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园林绿化项目配套的500平方米以下的单层建筑（工具间、茶室、卫生设施等）、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单跨15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以及园林设施、设备安装项目等。</p> <p>3、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p> <p>4、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p> <p>5、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p>
贰级资质	<p>1、实收资本不少于1,000万元；企业固定资产净值在500万元以上；企业园林绿化年工程产值近三年每年都在2,000万元以上。</p>	<p>1、可承揽工程造价在1,200万元以下的园林绿化工程（包括各类公园、各类绿地）。</p> <p>2、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园林绿化项目配套的200平方米以下的</p>



	<p>2、5年以上的经营经历,获得叁级资质3年以上,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独立的专业园林绿化施工企业。</p> <p>3、近3年独立承担过不少于5个工程造价在400万元以上的已验收合格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p> <p>4、其他(包括对从事园林绿化行业专业人员人数、职称等要求)</p>	<p>单层建筑(工具间、茶室、卫生设施等)、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单跨10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以及园林设施、设备安装项目等。</p> <p>3、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p> <p>4、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p>
叁级资质	<p>1、注册资金且实收资本不少于200万元,企业固定资产在100万元以上。</p> <p>2、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独立的专业园林绿化施工企业。</p> <p>3、其他(包括对从事园林绿化行业专业人员人数、职称等要求)</p>	<p>1、可承揽工程造价在500万元以下园林绿化工程(包括各类公园、各类绿地)。</p> <p>2、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单跨10米以下的园林景观人行桥梁、码头以及园林设施、设备安装项目等。</p> <p>3、可承揽各种规模以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p> <p>4、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p>
叁级资质以下	叁级资质以下企业只能承担50万元以下的纯绿化工程项目、园林绿化养护工程以及劳务分包,并限定在企业注册地所在行政区域内实施。具体标准由各省级主管部门参照上述规定自行确定。	

## (二) 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城市绿化行业受到经济体制的影响,经历了一个缓慢而曲折的发展过程。伴随我国市场经济地位的确立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逐步走上产业化发展的道路。1992年,国务院颁布《城市绿化条例》,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步入法制化轨道,对园林绿化的健康、快速发展产生了重要的促进作用。2001年,国务院召开全国城市绿化工作会议,并专门下发了《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使得各级政府对城市绿化的重视程度大大提高,全社会广泛参与城市绿化的热潮开始形成,园林绿化行业进入了蓬勃发展时期。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以及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越来越高,园林绿化越来越受到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重视,园林绿化产业发展表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从行业发展历程来看，我国园林绿化业大致经历了以下几个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是我国园林绿化行业的起步阶段。在行业发展初期，国务院及建筑工程部经过一系列的城市工作会议召开及相关政策的落实，确定了城市绿化工作的重点、明确了城市园林绿化事业资金来源、健全了苗圃建设和苗木培育工作，逐渐实现了城市园林绿化有计划、有步骤的建设和发展。这一阶段，我国的园林行业以中小企业为主，大多数企业仅专注于园林行业中的一个业务环节，这使得行业在发展初期不受重视，整体规模较小。

第二阶段是 20 世纪 90 年代至 21 世纪初期，本阶段是我国园林绿化行业的全面发展时期。这一阶段，国家部门先后颁发了《城市绿化条例》、《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管理办法》、《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标准》、《城市绿化规划建设指标的规定》、《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一系列法律法规，行业法律体系逐步完善，为我国园林绿化行业的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这十年期间，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城镇化进程快速推进，城市生态环境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各主要城市积极争创园林城市、生态园林城市，极大地促进了城市绿化行业的发展。这一时期城市园林绿化固定投资从 1991 年的 4.9 亿元增长至 2009 年的 914.9 亿元，复合增长率高达 31.78%，园林绿化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行业技术水平持续提高。

第三阶段是 2000 年至今。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园林绿化已成为现代城镇人居环境和自然休闲空间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社会经济的繁荣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各级政府争先创建“文明城市”、“生态城市”和“园林城市”等因素的促进下，我国园林绿化行业进入蓬勃发展阶段。同时，国家一系列政策的出台为园林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性支持：2000 年建设部下发《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实施方案》，明确规定了园林城市的申办条件、考核程序、命名表彰办法等；2001 年国务院召开了全国城市绿化工作会议，专门下发了《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提出了到 2010 年，城市规划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35% 以上，绿化覆盖率达到 40% 以上，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10 平方米以上等目标；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将城镇园林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列为鼓励发展的产业，住建部发布的《城市绿化规划建设指标的规定》对各类绿地的建设提出了明确的指标，其中明确要求新建居住



区绿地占居住区总用地比率不低于 30%；2011 年全国绿化委员会、国家林业局《全国造林绿化规划纲要（2011-2020 年）》，提出到 2020 年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39.5%，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1.7 平方米，乡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30% 等目标；2012 年 11 月，住建部发布了《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也明确了 2020 年之前的目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I 级和 II 级标准，在 2020 年需分别达到 40% 和 36%，绿地率 I 级和 II 级至 2020 年分别达到 35% 和 31%，目前在我国的设市城市中，仅有 200 多个城市满足国家 I 和 II 级标准，其量化约束力将促使我国近 70% 的城市加大市政园林投资，我国市政园林和地产景观园林细分行业的市场规模都在千亿以上，未来仍将加速发展。以上因素都为园林行业的发展产生了积极推动作用并反映出我国园林绿化行业巨大的需求空间，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全民绿化热潮开始形成，园林绿化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 （三）行业发展前景和市场容量

由于当今社会高度工业化、现代化和人口迅猛增长，中国乃至世界各国，都面临一个十分严峻的问题：那就是城镇化带来的自然环境和自然与人工环境生态系统的破坏，所以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居民质量正成为我国城市建设的主旋律。为解决空气污染、噪音、热岛效应等不利于人们身体健康的“城市病”，我国许多大中城市正致力于发展城乡一体的城市绿化，竞相为城市营造一道绿色的“生态屏障”，园林产业的发展也被人们看好。而且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化进程加快和房地产业兴起、旅游及休闲度假产业崛起、环境保护意识提高，再加上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如交通建设对园林绿化和环境建设等配套项目的拉动，中国园林产业高速发展的外部条件已经基本成熟，将进入起跑和起飞阶段，估计今后几年，中国园林产业将快速发展。根据党的十八大会议精神，要深入实施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以建设生态文明为总目标，以改善生态改善民生为总任务，加快国土绿化步伐，为建设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做出贡献。因此，政府将加大对园林行业的政策支持，促进行业快速发展。

#### （1）财政支出为园林行业提供良好支撑

城市园林建设由于其在某种程度上具备公共设施性质，因此地方财政对城市



园林绿化的支出已经成为推动国内各地绿化覆盖率提升的主要支撑。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不断提升，地方财政总支出在最近 10 年内迅速增长，由 2005 年的 2.58 万亿元增加至 2014 年的 12.92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9.60%。随着财政支出的快速增长，城市建设中园林绿化固定资产投资也得以不断攀升，由 2005 年的 411.30 亿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1,819.65 亿元。

#### （2）房地产市场带动地产园林蓬勃发展

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升，居民对于居住环境的要求逐渐提升，住宅小区的景观布置、绿化程度等均已成为开发商吸引客户的手段之一。城市人口不断增加，人们对城市周边别墅的需求进一步提升，而高档别墅的园林设计已经成为开发商提升产品竞争力的主要因素。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房地产投资逐年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我国房地产投资金额为 95,97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43 亿元，增幅为 1.00%。

#### （3）园林绿化养护将为园林行业提供持续增长的市场空间

园林绿化行业由于其特殊性，在完成建设后需要对植被进行专业的养护管理，以保证绿地美观和实用。园林绿化“三分建，七分管”，养护在整个园林绿化环节十分重要，是一项长期的、持续性的工作，需要对植物和土壤提供系统的、专业的护理。随着我国城市绿化面积的不断增加，绿化养护市场将进一步扩大，市场空间巨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3 年，我国城市绿地面积为 242.72 万公顷。目前，我国市政园林养护业务主要依靠政府部门来完成，但由于政府部门的管理模式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导致绿化养护成本偏高、资金投入效率较低。但随着我国各级政府逐渐简政放权，园林绿化养护业务的市场化程度将进一步提升，为我国园林行业带来新的发展空间。

#### （4）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和积极的国家政策

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是园林产业快速发展的根本动力。中国是近 20 年来世界上经济发展速度最快的国家之一。2016 年国家也加大力度实施积极的经济政策，同时也加大环境治理力度，推动绿色发展取得新突破，重拳治理大气雾霾和水污染，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生态安全屏障建设，这些政策都会促进园



林行业的快速发展。

#### （5）环境保护意识不断提高

环境保护意识不断提高为园林产业发展奠定了思想基础。根据“零点调查”公司的调查结果，环境问题已经成为中国城市居民关心的焦点，有49.2%的城市居民将环境问题列为其关心的焦点问题。随着市民环保意识的提高，以及政府对环保投入力度的不断加大，将大大促进了环境建设和园林建设的发展，从而拉动园林产业。每年都有城市园林建设项目被列入“为民办实事工程”或重点建设工程，城市园林景观建设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

###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波动和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目前我国园林绿化行业主要分为市政园林和地产园林两大类。市政园林主要依赖各级政府的财政支出，而地产园林则依赖各地政府或开发商对房地产的投资规模。若我国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为平衡财政支出，各级政府可能会缩减对于市政园林的投资，直接导致园林行业市场萎缩。另外，我国房地产行业经历了最近几年的繁荣后，目前正处于调整状态，若国家针对房地产行业出台紧缩性政策，则对地产园林将产生不利影响。

#### 2、人才流失的风险

新型建筑绿化行业对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既要求有艺术修养水平，也要求具备一定的工程技术和工程项目管理协调能力，人才培养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目前，建筑绿化行业高端工程管理人才、专业工程施工人才和专业设计人才都比较缺乏，导致综合实力较弱的企业会采取各种方式招揽人才，从而使原本实力较强的企业人才流失。

#### 3、工程业务结算方式对公司营运资金安排的风险

目前，建筑绿化行业工程项目通常采用分期结算的付款方式。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除客户先期提供部分工程预付款外，合同双方往往根据工程实施进度的确认来安排工程款项的结算和支付，客户各期工程款的结算支付时点较施工方



工程材料采购等款项的发生时点有一定滞后。另外建筑绿化工程项目通常实施质保金制度，质保金的实际支付时点距工程决算试点通常需要一至三年。因此，公司在开展建筑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时，存在需要以自有资金为项目阶段性垫付的情况。

#### 4、施工季节性风险

园林工程主要业务在室外进行，因此业务受季节性影响较大。我国北方地区受寒冷气候影响，冬季为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淡季，而南方地区冬季温度相对较高，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基本不受季节性影响。此外，气候、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也可能直接影响园林工程施工的可行性和施工周期，如旱涝、极端气候等。

### （五）行业竞争格局

#### 1、行业整体集中度低，有竞争力的大型企业数量较少

我国园林绿化行业内，主要包括三个梯队的竞争主体，其中，第一梯队是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和甲级设计资质，有实力开展大型项目且能跨区域经营的行业内龙头企业；第二梯队是一些园林产业发达地区内综合实力相对较强的企业，一般也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或贰级资质；第三梯队是众多区域性中小型园林绿化企业。而二、三梯队的中小企业占我国园林类公司的绝大多数，它们往往在资金实力、人才队伍、管理能力和业务拓展等方面相对较弱。从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的规模来看，园林绿化领域的竞争激烈程度也有所差异。

根据原建设部的规定，对于合同金额在1,200万元以下的项目，具有城市园林绿化贰级以上资质的企业均可承接施工；而对于合同金额在1,200万元以上的项目，只有具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的企业才能参与竞争。在园林绿化领域内，合同金额在1,200万元以下的中小型项目的竞争异常激烈，合同金额在1,200万元以上的中大型项目由于受企业综合实力的限制，参与竞争的园林绿化企业则相对较少，只有具备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的企业才能参与竞争。

#### 2、区域竞争不平衡，少数公司具备跨区域经营能力

园林绿化行业自身具有区域性的特征，主要体现在，不同区域苗木品种根据气候、土壤各有不同，各地区审美标准不同，各地区经济发展不均衡等。根据《中



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2013）》的统计数据，2012年东部地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建成区园林绿化覆盖面积分别为101.69万公顷、51.09万公顷和28.47万公顷。我国东部地区的园林绿化覆盖面积占到全国的56.10%，相应的，园林绿化项目和园林绿化企业的数量也比较多。

### 3、质量和品牌是竞争中的关键因素

由于园林绿化工程质量及完工效果越来越被社会所重视和关注，相当部分业主已经充分认识到优质工程所带来的附加值。因此在选择设计、施工企业的时候，越来越注重对公司整体实力的评估，除需了解社会知名度、考察公司办公环境、管理模式外，更要亲临作品现场察看工程质量效果，因此长期注重质量和品牌的企业往往在行业内树立了较好的口碑，在竞争中赢得了先机。

## （六）行业进入壁垒

### 1、业务资质壁垒

目前我国对园林设计和园林施工企业实行市场准入制度。由住建部根据企业的规模、经营业绩、技术、人员构成、设备条件等综合因素，对企业从事园林绿化业务的资质进行审核、评定，并向符合条件的企业颁发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同时规定了不同资质等级的企业的项目承接范围，例如城市园林绿化贰级企业可以承接合同金额在1,200万元以下的园林项目；而1,200万元以上的园林项目，只有具备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的企业才能参与项目招投标工作。综上，业务资质是进入园林行业的主要障碍之一。

### 2、资金壁垒

作为建筑行业的子行业，园林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园林工程施工存在着资金垫付的情况，对资金规模实力有一定的要求，客户通常按月或季度定期依据已完成工程量一定比例向施工方支付工程进度款，园林绿化企业需承担工程已投入的人力、物力成本与客户付款金额之差的资金压力，工程规模越大、客户付款压力越高，园林绿化企业承担的资金压力愈大；另一方面，在现有运营模式下，国内园林行业企业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市政园林业务，政府财政支出的频率直接影响企业的现金周转率。目前，我国园林行业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低于其



他行业，近年来，各级地方政府债务规模扩大，同时国家对房地产宏观调控一直未放松，市政工程和房地产市场资金趋紧，园林绿化工程多为附属工程，而非关乎民生的基础设施建设核心工程内容，客户对园林绿化企业付款比例存在一定的下滑趋势，园林绿化企业周转资金也相应拉紧。

因此，园林绿化企业自有资金实力是直接影响其可承接园林绿化工程规模的重要因素之一，特别是在部分政府投资类的大型园林绿化工程市场中较为突出，自有资金实力已成为行业新进入者以及行业内企业实现经营规模扩张的重要制约因素之一。同时行业内企业规模较小，银行融资的难度较大，融资渠道较为缺乏。拥有足够的资金以及畅通的融资渠道将是园林企业能够快速扩张规模的前提。

### 3、技术人才资源壁垒

由于园林行业的综合性特点，要求从业人员不但要有工程技术能力，还要有一定的艺术修养水平，而且还应具有一定的植物选培、基质配置、工程施工等综合技术，涉及生态学、岩体工程力学、土壤肥料学、农学、生物学、园林学、工程机械学等多个学科知识，同时工程管理以及统筹协调能力也是园林绿化工程管理人员必不可少的专业技能。目前行业内的这类人才比较稀缺，特别是复合型人才较为匮乏，对于相关企业而言，人力资源的稀缺和优秀管理团队的缺失是进入园林行业的一个重要制约因素。

### 4、品质与专业技术水平壁垒

园林工程质量及景观效果越来越被客户所重视。因此在选择园林设计、施工及养护单位时，客户对公司整体实力也提出了较高要求，除需对施工方专业技术水平的考察外，更要亲临作品现场察看工程质量效果，因此长期注重质量和品牌的园林企业往往在行业内树立了较好的口碑，在竞争中具有一定优势。

####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跻身张家口园林行业龙头企业行列。公司具有国家城市园林绿化二级资质，是张家口园林协会单位。公司连续四年被中国工程建设



行业协会评为中国园林绿化AAA级信用企业；公司的施工项目被中国风景园林企业协会、中国景观园林绿化协会评为2015年中国景观园林优质金奖工程。公司收入与利润在全市同行业中名列前茅。

## 2、企业竞争优势

### （1）品牌优势

园林工程质量及景观效果越来越被社会所重视和关注，相当部分业主已经充分认识到优质园林工程带来的附加值。在选择园林设计、施工及养护单位时，越来越重视对企业整体实力的评估。公司是河北省城市园林绿化施工贰级资质企业，先后承接了张家口市第一中学新校区部分绿化工程项目、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街沿河新建绿地工程项目、张家口市迎宾廊道绿化工程下花园段工程项目、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城防林体系工程项目等绿化工程建设及养护项目。公司连续四年获得中国园林绿化AAA级信用企业、2014年度中国园林绿化行业优秀企业、2015年中国景观园林优质金奖工程、首届北方园林绿化发展论坛暨观赏苗木展销会最佳表现力二等奖。

### （2）人才优势

园林行业对于设计和施工人员的专业性水平要求较高，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锻炼和培养了一批技术精湛、现场艺术创作能力强、施工造诣高的园林专业人才，形成了一支作战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的团队。

### （3）工程质量及综合服务优势

在工程质量的保持方面，公司内部自主编制符合公司流程和标准的业务管理体系，对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施工组织管理、质量管理目标、项目材料采购、成本控制、财务控制等方面建立了一套高效、科学的管理体系。公司严格执行工程投标预算审查、施工队伍培训和考核、施工组织方案编制、施工图会审、施工过程监管等制度，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客户的要求；在综合服务方面，经过16年的发展，公司在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和园林养护方面，构建了较为完整的服务体系，成为能够为客户提供一体化服务的园林综合服务商。公司承接的项目多次获各级别园林协会颁发的最佳施工单位及园林工程奖、并屡获委托方颁发优秀



施工单位奖项。

### 3、公司竞争优势

#### (1) 资质劣势

园林绿化行业中的园林绿化施工企业资质是采用分级管理的形式,不同等级的资质承接的单个项目金额有限制,目前公司的园林绿化二级资质只能承接1,200万元以下的工程,虽然目前公司采取与当地具有更高资质的企业进行合作的模式进行大型项目的工程专业分包业务。但仍限制了公司园林绿化项目收入的快速增长,在项目承接的过程中存在劣势。对此公司现已向省级申请一级资质,未来会形成公司主要经济增长点。

#### (2) 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无法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过程中需要垫付大量资金在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工程设计、工程设备租赁、苗木采购、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中,但由于众多园林工程施工型企业均为“轻资产型”企业,企业没有足够固定资产做抵押获取银行贷款,只能通过信用贷款及担保从银行融资,拥有充裕资金及畅通融资渠道的企业将在行业中占据竞争优势。目前,公司业务发展较快,资金需求较多,但是公司自有资金难以满足需要,外部融资渠道有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无法满足公司跨越式发展的需要,只能通过内部利润积累和外部银行贷款融资等方式筹集资金,从而限制了公司在经营规模、经营区域、技术研发、人才引进等方面的快速发展。对此,公司拟于新三板挂牌后通过定向募集资金,增强公司的资本和资金实力,加快公司的战略布局,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融资平台将有助于公司分阶段、低成本地筹集短期流动资金和长期资本,充分发挥财务杠杆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4、发展规划

突出主业,多业并举,向多元化发展,目前甚至将来一段时间,国家特别是张家口市的经济增长速度仍会较快,基础设施投资规模较大,为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但同时应看到园林行业受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市场管理



还不尽规范，为了提高企业的抗风险能力，有效化解市场风险，在公司的产业发展战略上突出园林和市政这两块主打业务，将其做大做强，形成品牌优势，同时向其他产业领域延伸，具体发展规划如下：

#### （1）紧密与政府部门联系接洽，拓展承接政府BT项目

公司拟从规划、城市运营策划、生态环境治理、城市品质提升、设计及实施打包与政府合作，通过土地置换、经营权取得等方式承揽大的项目并差别与行业低水平竞争而取得较高的利润。致力于拓展承接政府BT项目；并且在旅游策划、城市规划、城市雕塑、园林景观设计及施工打包同步发展，真正实现品质生活缔造者的使命。

#### （2）加强管理，优化配置

公司继续提升一体化经营的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公司在园林绿化苗木生产与销售、景观设计和工程施工业务之间相互延伸、协作的能力，增强公司业务整体竞争力。将设计理念、工程施工和公司的花卉苗木储备相结合，既有利于实现园林作品风格的和谐统一，创造园林精品工程，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形成差异化服务；同时还能促进景观设计、施工工艺的同步提升和有效互动，有利于工程项目进度安排的统筹调度和协同指挥，提升公司业务的整体盈利能力。

#### （3）拓展上游苗木基地投入

园林行业的上游是苗木种植行业，苗木价格是园林企业成本控制的关键因素。为了实现快速向大规模企业发展的目标，公司将尽快完善自有的苗木基地建设，一方面降低公司的成本，另一方面将公司的业务延伸至产业链上游，为公司提供全方位的园林绿化服务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规划未来将增加对绿色苗木基地的基础投资，提升管理能力，形成科学合理的苗木经营场与苗木生产场的资源配置，建立全国性的苗木资源信息平台和业务平台，加大苗木新品种和新技术的研究与推广应用。

#### （4）积极打造具有竞争力的核心团队

在核心队伍建设方面，目前企业已经打造了一个“吃苦耐劳、上下一心”的人才队伍。未来，企业将进一步加强在企业文化建设方面的力度，使员工的工作



观念从“要我搞”到“我要搞”转变，使员工成为企业的主人，企业和员工共成长。企业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实力，为员工提供良好的物质报酬和具有竞争力的交流平台，增加员工的归属感和成就感，打造一支具有极强竞争力的核心队伍。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情况

####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 1、有限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于2009年03月20日设立。设立之初，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未设董事会、监事会。有限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机制相对简单，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由总经理负责，在公司设立、增资、减资、股权转让、经营范围等重要变更事项发生时，均依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要求召开了股东会。

##### 2、股份公司设立后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6年5月25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的公司治理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可操作性。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 (1) 股东大会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履行了《公司法》、



《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审议批准重大担保、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等重大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实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

### （2）董事会

公司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一名董事长，董事会负责制订公司的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行使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除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设监事会主席1名。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负责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



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并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 （4）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承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为公司治理机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1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议事记录要件



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 二、公司治理机制、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 （一）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在多年经营和管理过程中，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制度。公司在运作过程中力争做到有制度可循、有制度必循、违反制度必究。

公司现已明确建立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管理办法》、《固定资产核算管理办法》、《劳动合同管理制度》等。

《公司章程》对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并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进行修订，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

上述制度的建立，使公司经营活动中的各项业务，有了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或管理办法。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和评估意见

#### 1、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定了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完善了公司的治理机制并得到了有效执行，主要表现在如下方面：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具体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和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与实施。

#### （2）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制定了专门的《信息披露制度》，公司应依法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公司的信息披露在董事会领导下，由董事会秘书具体办理。公司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应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它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应及时了解并披露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以及其它可能引起股份变动的重要事项。

#### （3）对外担保制度

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对外担保制度》，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保证公司资产安全。具体内容包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需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对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做出了明确划分；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经办部门等事项；规定了对外担保合同的管理、信息披露及责任的追究。

#### （4）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中规定，股东可以依据章程起诉公司；股东可以依据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依据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5）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中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中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等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特在《公司章程》中制订了相应的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制度。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应编制财务会计报告。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储存。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金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



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必须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大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公司保证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 2、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地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报告期内安泰园林发生法律纠纷的情况

(1) 原告杨家琪因与被告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诉至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人民法院，此案原告已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向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法院依法审理做出如下裁定：准许原告杨家琪撤回对被告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的起诉；财产保全费 280.00 元，由原告杨家琪负担；解除对被告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60 万元的冻结。

(2) 张永祥因确认劳动关系与张家口安泰园林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发生劳动争议，向滨海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2015 年 7 月 13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津滨劳仲裁字(2015)第 10231 号仲裁裁决书，裁决如下：201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18 日申请人张永祥与被申请人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存在劳动关系。

(3) 2015 年 9 月 2 日，天津市滨海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滨塘民初字第 6224 号民事判决书，确认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与被告张永祥之间存在劳动关系。

上述法律纠纷影响小，并已得到妥善解决，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未产生较大影响。因此，上述事项不属于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产生或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2、报告期内安泰园林的违规情况

2016年1月11日，王会臣等32名农民工去北京市房山区劳动监察大队讨要在十渡镇平峪村龙湖湾景区施工工资21万元。2016年1月12日，北京市房山区劳动监察大队向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下发了第023号告知书。告知公司尽快核对所欠工资数额且及时发放。

公司就此出具了说明：因工程项目甲方资金拨款不到位致使未能及时发放全部工资而被房山劳动局下达告知书，本公司高度重视并已于2016年6月将工人全部工资发放。此事已得到妥善解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及其分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行政处罚。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安占军出具了书面声明，承诺其个人最近两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等情形。

##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基本开户银行为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路支行，账号为 234018429100015，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办理了代码为 91130701685746867J 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 （四）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机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业务为园林景观的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服务，主营业务明确，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均不存在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或承诺

####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做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第八十九条（六）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 2016 年 8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安泰园林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安泰园林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二、本人在持有安泰园林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三、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 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二)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对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于振宏	张家口市第五医院	1,000.00	2020/05/07	2022/05/07	是
张家口市宏福祥商贸有限公司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崔之平	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2014/06/14	2016/06/14	否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郑平	张家口市新苑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110.00	2017/01/05	2019/01/05	否
安占军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口安建科技有限公司	17.00	2016/06/01	2018/06/01	是
合计	---	1,427.00	---	---	---

①张家口市第五医院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桥西支行签订的1,0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于振宏、张家口市宏福祥商贸有限公司、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三个保证人共同保证。

②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签订的3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由崔之平、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共同保证。



③张家口市新苑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签订 11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郑平、安占军共同保证。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被担保方-张家口市第五医院债务已偿清，公司作为担保方的担保责任履行完毕；

公司已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西支行签订了保证责任解除通知书，担保责任已解除。

截止本公开转让签署之日，被担保方-张家口安建科技有限公司债务已偿清，公司作为担保方的担保责任履行完毕。

截止担保到期日 2016 年 06 月 14 日，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未能归还剩余 200 万元借款及其利息，通过查询了解到该公司于 2015 年 06 月 10 日，股东以 980 万元股权向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路支行出质，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编号：(张)登记内出质设核字(2015)第 1125 号。安泰园林与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若在借款合同到期日无法按时偿还银行借款，导致银行要求安泰园林承担保证责任，归还借款，则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可以其名下的财产或者其生产的货物-水泥抵偿安泰园林代其偿还的借款金额；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作出有关还款计划的承诺，如若本公司未能偿还剩余贷款本金及利息，由崔之平代为偿还；安泰园林股东安占军作出承诺，如若被担保方-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未能偿还剩余贷款，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路支行要求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安占军代公司偿还剩余贷款。通过上述措施，能够有效确保公司不会遭受被担保权人执行担保权所产生的经济损失。

若张家口新苑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到期未能偿还借款，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则公司面临偿还借款本金 110 万元及其利息的债务风险。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制度》等制度，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待本次挂牌后适用。

《公司章程》规定：1、公司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公司股东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2、公司董事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不得挪用公司资金；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等。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

《对外担保制度》就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批流程、审批权限、合同管理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

公司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决策程序，加强交易关联性的审查及责任追究，做到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此外，公司治理层承诺，严格按照股份公司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对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及交易进行规范，在关联交易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股东大会或



董事会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加强关联方交易的审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具体安排具有有效性和可执行性。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

安占军与安拥军为兄弟关系；

安占军和安拥军与门全友为表兄弟关系；

安占军与董事安建波、安建斌为父子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受雇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不存在违约的情况，除此之外，未签订重要协议。

为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保障公司利益，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于公司，无兼职情况。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1、董事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董事
1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	未设立董事会，安占军任执行董事
2	2016 年 6 月至今	董事会：安占军（董事长）、安拥军、门全友、安建波、安建斌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意设立董事会，并选举安占军、安拥军、门全友、安建波、安建斌为公司的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安占军为公司董事长。

### 2、监事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监事
1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	韩巍
2	2016 年 6 月至今	徐文乐、左进瑞、杨常江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徐文乐、杨常江为公司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左进瑞组成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文乐为监事会主席。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1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	安占军任总经理、张向东任副总经理、刘士军任财务负责人
2	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	安占军任总经理、张向东任副总经理、赵海龙任财务负责人
2	2016 年 6 月至今	安占军任总经理、张向东任副总经理、沈荣幸任董事会秘书、赵海龙任财务总监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安占军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向东任副总经理、赵海龙为财务总监，沈荣幸为董事会秘书。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持有公司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



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如下：

“1、最近两年内，本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最近两年内，本人不存在对于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它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2,271.38	314,974.46	249,465.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	-
应收账款	36,656,086.80	42,817,330.56	38,253,204.86
预付款项	2,147,791.84	4,026,613.00	3,875,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00,252.25	4,569,035.59	3,757,314.47
存货	2,904,990.89	4,730,791.86	10,438,894.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93.07	7,093.07
流动资产合计	45,211,393.16	56,465,838.54	56,580,972.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77,941.20	4,171,133.08	408,303.98
在建工程		3,683,065.22	2,492,463.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502.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6,936.5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54,877.72	7,936,700.30	2,900,767.57
资产总计	55,966,270.88	64,402,538.84	59,481,739.63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6,880.46	7,385,484.82	9,681,186.04
预收款项	213,390.76	780,313.76	831,8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67,160.29	334,992.87	251,571.20
应交税费	209,934.96	947,944.59	1,541,823.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62,834.64	4,094,674.67	1,445,797.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90,201.11	27,543,410.71	23,752,178.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090,201.11	27,543,410.71	23,752,178.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94,177.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81,892.07	6,859,128.13	5,729,56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76,069.77	36,859,128.13	35,729,56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966,270.88	64,402,538.84	59,481,739.63

## (二) 利润表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62,951.12	31,001,984.09	23,181,138.16
减：营业成本	9,365,431.87	22,881,309.71	16,659,002.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2,397.84	975,834.47	774,968.40
销售费用	185,022.45	300,202.69	316,099.44
管理费用	1,889,694.68	3,003,904.82	1,661,769.82
财务费用	720,316.47	1,372,943.76	796,946.83
资产减值损失	675,921.58	978,074.01	1,809,314.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5,833.77	1,489,714.63	1,163,036.43
加：营业外收入	900.00	280.80	120,46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57.00	19,105.00	16,564.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5,990.77	1,470,890.43	1,266,933.44
减：所得税费用	-1,072,932.41	341,323.41	45,472.72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016,941.64	1,129,567.02	1,221,460.7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6,941.64	1,129,567.02	1,221,460.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39	0.0377	0.04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39	0.0377	0.0407

### (三)现金流量表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27,459.93	26,386,372.15	9,714,190.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226.66	2,483,868.96	2,325,07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31,686.59	28,870,241.11	12,039,264.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09,414.10	19,620,521.33	14,308,466.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7,781.67	3,133,803.57	3,981,39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9,079.44	2,106,226.88	449,944.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6,547.99	1,512,655.37	6,629,61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32,823.20	26,373,207.15	25,369,41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863.39	2,497,033.96	-13,330,153.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2,000,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3,118.82	5,062,417.70	898,105.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3,118.82	7,062,417.70	2,898,10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881.18	-5,062,417.70	-2,898,10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14,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8,447.65	1,030,107.00	622,50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	339,000.00	14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8,447.65	11,369,107.00	3,763,50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447.65	2,630,893.00	6,236,49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296.92	65,509.26	-9,991,76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974.46	249,465.20	10,241,227.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2,271.38	314,974.46	249,465.20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6年1-6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6,859,128.13	36,859,12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6,859,128.13	36,859,128.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994,177.70	-	-	-	-	-5,977,236.06	1,016,94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6,941.64	1,016,941.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6,994,177.70	-	-	-	-	-6,994,177.7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6,994,177.70					-6,994,177.70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6,994,177.70	-	-	-	-	881,892.07		37,876,069.77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5,729,561.11		35,729,56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												-



正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5,729,561.11		35,729,561.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129,567.02		1,129,56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9,567.02		1,129,56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											-



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6,859,128.13		36,859,128.1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 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4,508,100.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	4,508,100.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221,46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1,460.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	5,729,561.11		35,729,561.11



###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



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有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



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



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情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七）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不存在回收风险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应收款项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10.00	10.00
3至4年	30.00	30.00
4至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八) 存货核算方法

####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施工成本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3、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

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核算工程施工成本。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实际成本，在工程项目确认收入同时结转工程施工成本。

#### 4、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九）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6“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



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



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公司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一）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



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二）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五）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



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十六)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十七) 收入的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 4、建造合同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公司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完工百分比，当合同施工内容发生变化，从而导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发生变化时，公司将对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进行调整，并按调整后的金额计算完工百分比，调整当期应确认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



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一）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



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数据无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的有关情况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营业收入(元)	13,062,951.12	31,001,984.09	23,181,138.16
2	净利润(元)	1,016,941.64	1,129,567.02	1,221,460.72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17,059.39	1,148,391.22	1,117,563.71
4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14	26.14	27.79
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3.11	3.48
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3.16	3.18
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9	0.0377	0.0407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62,951.12 元、31,001,984.09 元、23,181,138.16 元，净利润分别为 1,016,941.64 元、1,129,567.02 元、1,221,460.7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1,017,059.39 元、1,148,391.22 元、1,117,563.71 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上升趋势，2015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31,001,984.09 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7,820,845.93 元，增幅为 33.74%，增长主要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中绿化工程业务的收入增长。公司承揽项目的规模不断扩大，2015 年先后承揽了 2015 年沽源县校区公园工程、沽源县林业局沽源县退化林分更新改造试点项目种苗采购及施工项目第三标段、康保县 2015-2016 年度退化林分改造试点项目第四标段等一些规模较大的项目。

#### (1) 毛利率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14%、26.14%、27.79%，2015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①由于 2015 年度部分养护项目毛利较低，如河北省高速公路张承巴图湾互通终点至崇礼北互通终点绿化养护项目、张家口市清水河滨河公园管理处绿化养护第二标段怀安东园至察北南园绿化养护项目，拉低了 2015 年度工程收入项目毛利率。②2015 年天津分公司工程收入有所下降的情况下，向上游积极拓



展业务，销售材料（石材）成本 1,816,845.76 元，毛利率仅为 13.75%。

为了便于比较，此处选择了四川绿泽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泽园林”）(836357)、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园林”）(836328)、洛阳尚柳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柳园林”）(832164)、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002310) 和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园林”）(002663) 作为同行业比较对象。比较期间选择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如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836357	绿泽园林	25.13%	29.56%
2	836328	东华园林	25.39%	26.15%
3	832164	尚柳园林	29.64%	30.30%
4	002310	东方园林	32.90%	34.07%
5	002663	普邦园林	18.39%	24.65%
平均值			26.29%	28.95%
安泰园林			26.14%	27.79%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相比，公司 2014 年、2015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当。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72%、3.11%、3.48%；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72%、3.16%、3.18%。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略有下降，主要是净利润下降所致。

## （二）偿债能力分析

序号	财务指标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32.86%	42.17%	39.60%
2	流动比率	2.50	2.05	2.38
3	速动比率	2.22	1.73	1.78

### （1）资产负债率

2016 年 0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资



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2.86%、42.17% 和 39.60%，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有一定幅度波动。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业务规模大幅扩大，经营中所需要的款项增加，因此公司向银行新增借款 400 万元以及股东垫付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受此因素影响，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2016 年初期，公司归还了股东垫付资金，资产负债率下降。

综合来看，公司总体资产负债率较低，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2.50、2.05 和 2.38，速动比率分别为 2.22、1.73 和 1.78。公司 2015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4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业务量小，经营中形成的流动负债金额较小，因此当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高。2015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流动负债增加，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双双下降。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归还股东垫付资金，流动负债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双升，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总体而言，公司整体负债水平较低，长期、短期偿债能力均较强。

可比公司偿债能力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2015.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4.12.31
1	836357	绿泽园林	1.72	2.63	0.43	1.76	49.13	29.79
2	836328	东华园林	1.49	1.62	0.86	0.84	56.49	54.38
3	832164	尚柳园林	8.31	4.56	3.60	1.78	11.69	20.75
4	002310	东方园林	0.76	1.20	1.49	2.18	63.83	56.22
5	002663	普邦园林	3.67	4.08	1.87	2.21	34.07	34.09
平均值			3.19	2.82	1.65	1.75	43.04	39.05



安泰园林	2.05	2.38	1.73	1.78	42.17	39.60
------	------	------	------	------	-------	-------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 2014 年、2015 年资产负债率水平、速动比率水平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当。流动比率水平 2015 年低于行业平均水平，高于可比公司绿泽园林、东华园林和东方园林。可比公司尚柳园林的流动比率 2015 年为 8.31，远高于同行业其他可比公司，剔除该公司影响后，平均流动比率为 1.91，与安泰园林流动比率水平相当。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序号	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9	0.70	0.69
2	存货周转率(次)	2.45	3.02	1.25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29、0.70 和 0.69。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且在报告期基本保持稳定，主要是由于公司客户多数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项目多为市政建设项目，规模较大，工期较长，流程相对复杂，而应收账款根据项目进度结算，因此形成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周转率较低。近两年来，公司承接了部分大型绿化工程项目，由于项目规模大、流程相对复杂，一定程度上将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但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制度，以减少上述事项对公司营运能力的不利影响。2016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上年同期应收账款周转率 0.32 水平相当。

#### （2）存货周转率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5、3.02 和 1.25。报告期内，2015 年存货周转率较高，一方面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大幅扩大，工程项目收入增长，相应成本增长，另一方面部分工程项目达到竣工决算条件，公司加快项目结算进度，导致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施工下降，导致存货周转率上升。2016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与上年同期 2.11 相比略有上升，主要是由于期初工期较长的部分项目已完工达到竣工决算，公司加快项目结算进度，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施工显著下降，导致存货周转率持续上升。



可比公司主要营运能力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836357	绿泽园林	42.40	10.28	1.45	1.41
2	836328	东华园林	1.51	8.55	1.60	1.63
3	832164	尚柳园林	9.89	37.82	1.29	1.50
4	002310	东方园林	1.32	1.28	0.58	0.60
5	002663	普邦园林	2.06	3.92	0.81	1.45
平均值			11.44	12.37	1.15	1.32
安泰园林			0.70	0.69	3.02	1.25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多数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项目多为市政建设项目，规模较大，工期较长，流程相对复杂，而应收账款根据项目进度结算，因此形成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周转率较低。存货周转率 2014 年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当，2015 年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系部分工程项目达到竣工决算条件，公司加快项目结算进度，导致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施工下降，导致存货周转率上升。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863.39	2,497,033.96	-13,330,15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881.18	-5,062,417.70	-2,898,105.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447.65	2,630,893.00	6,236,496.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296.92	65,509.26	-9,991,762.10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



为 737,296.92 元、65,509.26 元和-9,991,762.10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8,863.39 元、2,497,033.96 元、-13,330,153.76 元。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增加 15,827,187.72 元，主要原因是：①2014 年度项目完工确认收入，款项未收回。2015 年度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 16,672,181.85 元；②2015 年公司规模扩大，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5,312,054.77 元；③2015 年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和员工备用金等较 2014 年减少，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5,116,959.47 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56,881.18 元、-5,062,417.70 元、-2,898,105.02 元，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支出 898,105.02 元和支付的对外借款 2,000,000.00 元；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支出 5,062,417.70 元；2016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支出 1,843,118.82 元和收回对外借款 2,000,000.00 元。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18,447.65 元、2,630,893.00 元、6,236,496.68 元。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金融机构的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支付金融机构的借款本金和利息支出；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支付金融机构借款的利息支出。

#### 4、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863.39	2,497,033.96	-13,330,153.76



净利润	1,016,941.64	1,129,567.02	1,221,460.72
-----	--------------	--------------	--------------

报告期内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差较大,主要系由于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折旧和摊销费用、存货、经营性应收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影响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造成的。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从事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涉及的资金投入较大,受施工周期和结算周期的影响,导致公司的存货余额和应收账款的余额波动较大。根据“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报告期内各项目增减变动对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影响如下:

单位: 元

现金流量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6,941.64	1,129,567.02	1,221,460.7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75,921.58	978,074.01	1,809,314.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9,375.92	108,986.97	17,610.7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502.00	27,49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8,447.65	1,369,107.00	763,503.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6,93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5,800.97	5,708,102.60	5,725,983.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90,019.75	-6,615,533.83	-9,859,101.29



现金流量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53,209.60	-208,767.81	-13,008,925.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863.39	2,497,033.96	-13,330,153.76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园林绿化工程收入，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9.50%、99.75%、99.76%，主营业务明确；收入分类反映了公司的业务实质，与业务部分的产品及服务分类是相匹配的。

#### 2、收入确认的时点及计量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工程收入属于建造合同收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完工百分比（具体以对方签字确认的工程进度完工确认表为依据），当合同施工内容发生变化，从而导致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发生变化时，公司将对预计总收入及预计总成本进行调整，并按调整后的金额计算完工百分比，调整当期应确认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根据这种方法，合同收入应与为达到完工进度而发生的合同成本相配比，以反映当期已完工部分的合同收入、费用和毛利。

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公司采用成本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即系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为完工百分比，计算公式：完工百分比=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合同预计总成本×100%；

#### ②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计算公式：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



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合同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

×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毛利；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以前会计年度预计损失准备

### 3、公司确认完工进度依靠的外部依据

公司工程项目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期总成本的比率确定完工进度，也即是“实际完工进度”。

具体操作为：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累计发生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比例计算项目完工进度并制作项目完工进度确认单，交甲方和监理单位（如存在）进行会签确认，根据确认过的完工进度计算项目收入。项目完工时，公司取得监理或甲方出具的竣工验收单，作为工程完工的依据，并据此计算当期收入。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成本核算制度、内部财务预算及报告制度，严格要求各项目部及时、准确上交成本核算资料，由审计部对各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对客户进行月度回访，准确计算合同成本，确定完工百分比，使收入、成本核算具有可靠的基础。

期末经甲方和监理单位（如存在）进行会签确认的工程进度确认单和项目完工时取得的竣工验收单即是公司确认完工进度时取得的外部证据。

##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3,031,951.12	99.76	30,924,832.09	99.75	23,064,535.66	99.50
其他业务收入	31,000.00	0.24	77,152.00	0.25	116,602.50	0.50
营业收入	13,062,951.12	100.00	31,001,984.09	100.00	23,181,138.16	100.00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9.76%、99.75%、99.50%，主营业务突出。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园林绿化工程收入，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 2、主营业务收入按公司产品类别划分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产品销售			2,106,454.78	6.81		
工程收入	13,031,951.12	100.00	28,818,377.31	93.19	23,064,535.66	100.00
合计	13,031,951.12	100.00	30,924,832.09	100.00	23,064,535.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保持稳定上升趋势，增长主要源于主营业务收入，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7,860,296.43 元，增幅达 34.08%，主要原因如下：

### ①公司项目数量和项目规模不断增加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相比增幅达 34.08%，一方面由于张家口市作为 2022 年冬奥会雪上项目的承办方，市政府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强有力地拉动园林绿化产业的发展；另一方面由于公司一直注重工程质量及综合服务，公司园林绿化工程在业界享有一定的知名度和良好的口碑，公司承揽项目的规模不断扩大，2015 年先后承揽了 2015 年沽源县校区公园工程、沽源县林业局沽源县退化林分更新改造试点项目种苗采购及施工项目第三标段、康保县 2015-2016 年度退化林分改造试点项目第四标段等一些规模较大的项目。

### ②公司业务辐射范围持续拓展

2014 年度，公司积极拓宽业务范围，一方面，公司于 2014 年 04 月 24 日向工商部门申请变更经营范围，在原有的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市政工程施工”，2015 年 1 月 14 日申请经营范围增加了“石碑销售”；公司申请增加经营范围后，承接了一批如：阳原县 2014 年通道绿化工程施工第八标段、怀远路公路两侧绿化工程、张家口市清水河滨河公园管理处绿



化养护第二标段怀安东园至察北南园绿化养护项目等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养护工程以及市政工程项目；另一方面，天津分公司在工程收入有所下降的情况下，向上游积极拓展业务，2015年度实现材料（石材）销售收入2,106,454.78元。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绿化及养护工程	6,672,900.87	51.21	17,754,214.08	61.61	14,997,960.39	65.02
生态修复、环境治理、退化林改造工程	6,337,645.04	48.63	9,628,156.76	33.41	7,081,759.27	30.70
其他工程	21,405.21	0.16	1,436,006.47	4.98	984,816.00	4.28
合计	13,031,951.12	100.00	28,818,377.31	100.00	23,064,535.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工程收入主要以绿化及养护工程收入为主，2015年度绿化及养护工程收入占工程总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度逐渐下降，而生态修复、环境治理、退化林改造工程项目收入占工程总收入的比重逐渐上升，由此可以看出公司目前正在由传统型的园林施工企业向新型园林施工企业转变。

### 3、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9,364,731.87	99.99	22,842,452.71	99.83	16,655,122.34	99.98
其他业务成本	700.00	0.01	38,857.00	0.17	3,880.00	0.02
营业成本	9,365,431.87	100.00	22,881,309.71	100.00	16,659,002.34	100.00

报告期内，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99.98%、99.83%、99.99%，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基本成



同比例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原材料和人工支出构成，具体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人工费	3,695,526.74	39.46	9,913,177.24	43.40	7,371,646.00	44.26
直接材料费	4,542,897.24	48.51	8,970,372.74	39.27	6,268,571.35	37.64
机械使用费	515,078.38	5.50	1,961,773.29	8.59	1,557,392.13	9.35
其他直接费用	611,229.51	6.53	1,997,129.44	8.74	1,457,512.86	8.75
合计	9,364,731.87	100.00	22,842,452.71	100.00	16,655,122.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业务成本结构较为稳定，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系人工成本和材料成本，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人工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44.26%、43.40%、39.46%，人工成本呈现下降趋势；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7.64%、39.27%、48.51%，材料成本呈现上升趋势；2014年-2016年1-6月呈现人工成本下降，材料成本上升这一结构变动，一方面由于企业业务范围扩展，新增业务所需的材料成本较高，而相对在控制项目总成本不变的情况下人工成本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公司逐渐由传统型的园林施工企业向新型园林施工企业转变，如生态园林项目；2015年新增项目有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康保县2015-2016年度退化林分改造试点项目第四标段、沽源县湿地公园绿化工程等，这种业务模式的变动相应引起成本结构的变化。

### (三)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金额			
其中：工程收入	13,031,951.12	28,818,377.31	23,064,535.66
产品销售		2,106,454.78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金额			
其中：工程成本	9,364,731.87	21,025,606.95	16,655,122.34
产品销售		1,816,845.76	
毛利率			
其中：工程收入	28.14%	27.04%	27.79%
产品销售		13.75%	

报告期内，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要业务中工程施工类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27.79% 和 27.04%，2015 年度工程收入毛利较 2014 年略有下降，是由于 2015 年度部分养护项目毛利较低，如河北省高速公路张承巴图湾互通终点至崇礼北互通终点绿化养护项目、张家口市清水河滨河公园管理处绿化养护第二标段怀安东园至察北南园绿化养护项目，拉低了 2015 年度工程收入项目毛利率。

2016 年 1-6 月工程收入毛利率达 28.14%，与 2014 年度工程项目毛利率水平相当。

##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3,062,951.12	31,001,984.09	23,181,138.16
销售费用	185,022.45	300,202.69	316,099.44
管理费用	1,889,694.68	3,003,904.82	1,661,769.82
财务费用	720,316.47	1,372,943.76	796,946.8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2%	0.97%	1.3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47%	9.69%	7.1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51%	4.43%	3.44%
三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合计	21.40%	15.09%	11.97%

公司的期间费用中，管理费用占比营业收入比重最高，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公司的期间费用率逐年递增，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期间费用分别为 2,774,816.09 元、4,677,051.27 元和 2,795,033.6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97%、15.09% 和 21.40%；期间费用占比逐年上升，主要



是管理费用中固定资产资产折旧、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一系列固定管理费用和改制有关的费用增加；财务费用占比逐年上升，主要是源于短期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

### （一）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316,099.44 元、300,202.69 元和 185,022.4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6%、0.97% 和 1.42%。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51,930.59	66,551.00	55,700.00
业务招待费	30,388.30	33,431.20	69,780.65
差旅费	56,907.56	127,268.49	127,992.7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0,575.00	24,776.00	25,000.00
办公费	28,827.70	30,988.00	23,255.00
日常养护费	6,393.30	17,188.00	14,371.00
合计	185,022.45	300,202.69	316,099.44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的销售费用总额较 2014 年度保持平稳，其中业务招待费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开源节流，控制成本，减少不必要开支所致。2016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比呈增长趋势，业务招待费增加主要是公司 2016 年 1-6 月为拓展业务，寻找优质的企业客户而发生的费用。职工薪酬增加主要是公司人员薪酬水平有所增加。

### （二）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661,769.82 元、3,003,904.82 元和 1,889,694.6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17%、9.69% 和 14.47%。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766,102.18	1,532,136.78	1,003,813.00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社会保险	88,290.97	92,897.15	85,443.50
业务招待费	229,955.10	152,210.00	139,434.06
税费	17,247.64	14,272.71	4,644.17
折旧摊销	198,601.47	108,986.97	17,610.72
水电及燃料消耗费	75,331.49	133,704.00	30,167.00
办公费	295,811.24	441,372.20	254,908.2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2,236.26	411,985.85	93,975.00
交通费	86,118.33	116,339.16	31,774.17
合计	1,889,694.68	3,003,904.82	1,661,769.8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业务招待费、折旧摊销、办公费和中介机构服务费等，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随业务规模扩大及营业收入增长而上升，其中管理人员工资占管理费用比重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公司精简机构，人员结构调整导致管理人员工资总体有所减少，2015年度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结构比重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加强管理，控制成本，减少不必要的支出所致，2016年1-6月业务招待费和交通费结构比重增加，主要是公司2016年进行新三板挂牌事项发生的费用。2015年度中介机构服务费较2014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系2015年支付个别工程项目咨询服务费、技术服务费，投标服务费以及项目评定费等；2015年度折旧摊销费较2014年度增加91,376.25元，主要为公司在建办公楼部分转固计提折旧，加之新增的办公、电子设备计提折旧，而2014年度折旧摊销费主要为工程项目所使用的机械设备计提折旧计入工程项目成本。2016年1-6月折旧费用摊销金额较大，主要也是计提办公楼折旧和新增的办公、电子设备等折旧。

### （三）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的财务费用分别为796,946.83元、1,372,943.76元和720,316.47元。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2015年财务费用较2014年增加是源于短期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担保费主要是公司支付给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担保公司的佣金费用。财务费用金额较大，对公司利润规模的有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658,447.65	1,030,107.00	622,503.32
减：利息收入	724.17	450.71	501.15
手续费	2,592.99	4,287.47	33,944.66
担保费	60,000.00	339,000.00	141,000.00
合 计	720,316.47	1,372,943.76	796,946.83

## 七、报告期内重大投资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一）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 （二）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00	-18,824.20	103,897.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57.00	-18,824.20	103,897.0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9.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7.75	-18,824.20	103,897.01
净利润总额	1,016,941.64	1,129,567.02	1,221,46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7,059.39	1,148,391.22	1,117,563.71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0.01%	-1.67%	8.51%

报告期内，公司无政府补助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的非经常性损益为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公司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17.75元、-18,824.20元和103,897.01元，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0.01%、-1.67%和8.51%，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 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利得					120,462.00	120,462.00
其他	900.00	900.00	280.80	280.80		
合计	900.00	900.00	280.80	280.80	120,462.00	120,462.00

营业外收入其他主要是苗木尾款不需支付部分盈盈所得。

## 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1,057.00	1,057.00	19,105.00	19,105.00	12,564.99	12,564.99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	1,000.00
赞助支出					3,000.00	3,000.00
合计	1,057.00	1,057.00	19,105.00	19,105.00	16,564.99	16,564.99

2014年罚款支出12,564.99元为车辆违章罚款，对外捐赠支出1,000.00元为对个人捐款，赞助支出3,000.00元为支付人头山唱戏赞助费；2015年罚款支出19,105.00元为车辆违章罚款；2016年1-6月罚款支出1,057.00元为车辆违章罚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罚款等情况。

## 八、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一) 报告期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1%、17%
营业税	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销售不动产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

## (二) 增值税、所得税税率有关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根据通知附件2“一般纳税人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规定,公司2016年5、6月份,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确认的收入,按增值税税率3%的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后的建筑工程项目确认的收入,按建筑业增值税率11%计算缴纳。

(2) 由于公司在2014年、2015年财务人员基础薄弱,成本核算相对不规范,因此,申报时采取核定应税所得率的方式。根据张家口市桥东区地方税务局审核批准的2014年度、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鉴定表,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采用应税所得率方式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应纳所得税额计算公式如下:

$$\text{应纳税所得额} = \text{应税收入额} \times \text{应税所得率} (8\%)$$

$$\text{应纳所得税额} = \text{应纳税所得额} \times \text{所得税税率} (25\%)$$

(3) 根据张家口市桥东区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居民企业所得税调整预缴方式核定通知)冀张桥东地税 税通〔2016〕7207号文件决定对公司从2016年1月1日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由核定征收变为查账征收。

## 九、财务状况分析

### (一) 主要资产及减值准备

#### 1、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2,271.38	314,974.46	249,465.20
应收票据	50,000.00	-	-
应收账款	36,656,086.80	42,817,330.56	38,253,204.86
预付款项	2,147,791.84	4,026,613.00	3,875,000.00
其他应收款	2,400,252.25	4,569,035.59	3,757,314.47
存货	2,904,990.89	4,730,791.86	10,438,894.46
其他流动资产		7,093.07	7,093.07
流动资产合计	45,211,393.16	56,465,838.54	56,580,972.06

###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9,517.27	80,112.67	122,976.70
银行存款	1,022,754.11	234,861.79	126,488.50
合 计	1,052,271.38	314,974.46	249,465.2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冻结的情况。

报告期，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分别为 1,052,271.38 元、314,974.46 元和 249,465.20 元，2015 年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6.55 万元，增幅 26.26%，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回实际控制人资金占款，为 2016 年初投标所需保证金提供储备资金；2016 年 06 月 30 日货币资金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73.73 万元，增幅 234.0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6 月收到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城防林体系工程结算款 109 万元。

###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质押的应收票据，也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3)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1,763,832.88	100.00	5,107,746.08	12.23	36,656,086.8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1,763,832.88	100.00	5,107,746.08	12.23	36,656,086.80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合计	41,763,832.88	100.00	5,107,746.08	12.23	36,656,086.80

(续)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7,249,155.06	100.00	4,431,824.50	9.38	42,817,330.5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7,249,155.06	100.00	4,431,824.50	9.38	42,817,330.56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合计	47,249,155.06	100.00	4,431,824.50	9.38	42,817,330.56

(续)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1,706,955.35	100.00	3,453,750.49	8.28	38,253,204.8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1,706,955.35	100.00	3,453,750.49	8.28	38,253,204.86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合计	41,706,955.35	100.00	3,453,750.49	8.28	38,253,204.86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176.38 万元、4,724.92 万元和 4,170.70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销售收入的逐年增加，应收账款逐年增长，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增长 554.22 万元，增长了 13.29%，低于营业收入 33.74% 的增长幅度，这主要是由于制定了相应的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制度，对已完工验收的项目及时申请付款，收回了部分应收账款。2016 年初部分项目竣工验收，收回工程结算款，应收账款减少。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列示如下：

A.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24,645.99	26.40	551,232.30	5.00
1 至 2 年	15,075,478.84	36.10	1,507,547.89	10.00
2 至 3 年	8,250,732.63	19.75	825,073.26	10.00
3 至 4 年	7,412,975.42	17.75	2,223,892.63	30.00
合 计	41,763,832.88	100.00	5,107,746.08	—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869,476.09	44.17	1,043,473.80	5.00
1 至 2 年	13,153,651.58	27.84	1,315,365.16	10.00
2 至 3 年	9,474,113.39	20.05	947,411.34	10.00
3 至 4 年	3,751,914.00	7.94	1,125,574.20	30.00
合 计	47,249,155.06	100.00	4,431,824.50	—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358,509.26	46.42	967,925.46	5.00
1 至 2 年	16,675,630.03	39.98	1,667,563.01	10.00
2 至 3 年	4,417,914.00	10.59	441,791.40	10.00
3 至 4 年	1,254,902.06	3.01	376,470.62	30.00
合 计	41,706,955.35	100.00	3,453,750.49	—

《建造合同》规定，施工企业应采取完工百分比法，即按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算成本的百分比来确认相关收入，而应收账款则是根据业主签认的工程结算单来确认的。公司根据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付款规定，园林绿化主体工程周期基本是 1-2 和 2-3 年，质保期 1-2 年或 1-3 年，目前公司的账期基本符合项目的结算周期。公司按项目完成的工程进度，以业主签认的工程结算单来确认应收账款并向甲方申请付款。

目前园林行业普遍具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期末总资产及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偏高的特点，尤其信用等级相对较高的地方政府以及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较高，一般而言违约风险不大，但市政园林项目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存在应收账款较长，回款较慢。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来自于市政园林类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80.64%、78.06% 和 90.51%，而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占相应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大，应收账款规模较大，账龄较长，符合行业特点。

### ③坏账准备



## 2016年1-6月份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431,824.50	1,290,501.16	614,579.58		5,107,746.08

## 2015年度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453,750.49	1,330,271.86	352,197.85		4,431,824.50

④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沽源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6,981,203.76	1-2年	23.54
			2,849,359.27	2-3年	
张北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79,253.65	1年以内	9.74
			3,354,810.16	2-3年	
			535,730.25	3-4年	
康保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622,222.30	1年以内	8.67
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001,580.20	3-4年	7.19
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346,455.00	1年以内	7.05
			598,524.75	1-2年	
合计	--	--	23,469,139.34	--	56.1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 账款总 额的比 例 (%)
沽源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6,981,203.76	1 年以内	28.70
			6,580,159.27	1-2 年	
张北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354,810.16	1-2 年	11.65
			2,149,530.25	2-3 年	
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4,726,500.00	2-3 年	10.00
阳原县生态廊道建设和县城周边绿化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134,835.00	1 年以内	4.52
张北县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819,553.00	3-4 年	3.85
合计		--	27,746,591.44	--	58.7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 账款总 额的比 例 (%)
张北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354,810.16	1 年以内	23.74
			6,545,953.00	1-2 年	
沽源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6,580,159.27	1 年以内	15.78
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5,390,600.00	1-2 年	12.92
张北县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929,553.00	2-3 年	4.63
宣化县林业局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327,361.00	2-3 年	3.18
合计		--	25,128,436.43	--	60.25

应收账款中，客户-张北县林业局、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以及张北县林业局的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余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合同约定的主体工程工期在 1-2 年和 2-3 年，质保期 1-3 年，根据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3+3+4”和“4+3+3”即第一年付款 30% 或 40%，第二年付款 30%，第三年付款 40% 或 30% 模式结算，加之



同一客户会有多个不同工程项目，而应收账款前五名是根据客户分类，因而导致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余额较大，但这些项目都是合作过多次信誉度较高的地方政府以及事业单位。主动向公司发出竞标邀请，公司中标，信用等级较高，一般而言违约风险不大，拖欠工程款的概率较低。

#### (4) 预付账款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 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76,868.91	45.48			976,868.91	
1 至 2 年	1,170,922.93	54.52			1,170,922.93	
合 计	2,147,791.84	100.00			2,147,791.84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26,613.00	100.00			4,026,613.00	
1 至 2 年						
合 计	4,026,613.00	100.00			4,026,613.00	

(续)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75,000.00	100.00			3,875,000.00	
1 至 2 年						
合 计	3,875,000.00	100.00			3,875,000.00	

报告期内，2016 年 0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214.78 万元、402.66 万元和 387.50 万元，主要为预付供



应商的苗木和建材等采购款。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各期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2016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沽源县润宇绿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4,049.16	30.92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董定忠	非关联方	488,853.18	22.76	1-2年	未到结算期
郭俊欢	非关联方	409,047.75	19.05	1-2年	未到结算期
刘永海	非关联方	150,000.00	6.98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王垚	非关联方	8,297.00	0.39	1-2年	未到结算期
李举刚	非关联方	110,000.00	5.12	1-2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1,830,247.09	85.22	——	——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郭俊欢	非关联方	1,712,877.00	42.54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董定忠	非关联方	1,683,687.00	41.8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于强	非关联方	312,000.00	7.75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李举刚	非关联方	110,000.00	2.73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王垚	非关联方	32,242.00	0.8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3,850,806.00	95.63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万全县孔家庄怡红花圃	非关联方	3,875,000.00	1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3、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4、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 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400,252.25	100.00			2,400,252.25	
其中：关联方组合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2,400,252.25	100.00			2,400,252.25	
合 计	2,400,252.25	100.00			2,400,252.25	

（续）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569,035.59	100.00			4,569,035.59	
其中：关联方组合	34,344.15	0.75			34,344.15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4,534,691.44	99.25			4,534,691.44	
合计	4,569,035.59	100.00			4,569,035.59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757,314.47	100.00			3,757,314.47
其中：关联方组合	156,251.47	4.16			156,251.47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对外借款等应收款项组合	3,601,063.00	95.84			3,601,063.00
合计	3,757,314.47	100.00			3,757,314.47

2016年0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40.03万元、456.90万元和375.73万元，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员工备用金。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归类为其他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备用金	958,529.25	902,212.59	328,311.47
投标保证金	1,441,723.00	784,723.00	400,000.00
对外借款		2,882,100.00	3,029,003.00
合计	2,400,252.25	4,569,035.59	3,757,314.47

### ③其他应收款期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与公司关系
康保县林业局	投标保证金	666,000.00	27.75		非关联方
沽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243,000.00	10.12		非关联方
康保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投标保证金	112,000.00	4.67		非关联方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与公司关系
河北建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4.17		非关联方
万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80,000.00	3.33		非关联方
合计	--	1,201,000.00	50.04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与公司关系
蓝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对外借款	1,879,600.00	41.14		非关联方
张家口市桥东区银鑫铸钢厂	对外借款	1,000,000.00	21.89		非关联方
康保县林业局	投标保证金	666,000.00	14.58		非关联方
赤城县林业局	投标保证金	50,000.00	1.09		非关联方
李刚	备用金	38,300.00	0.84		非关联方
合计	--	3,633,900.00	79.54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与公司关系
蓝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对外借款	2,000,000.00	53.23		非关联方
张家口市桥东区银鑫铸钢厂	对外借款	1,000,000.00	26.61		非关联方
沽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160,000.00	4.26		非关联方
安占军	备用金	156,251.47	4.16		关联方
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2.66		非关联方
合计	--	3,416,251.47	90.92		--



## 对外借款情况说明：

2013年08月30日，有限公司向张家口市桥东区银鑫铸钢厂提供100万元无息借款，期限3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已归还欠款。2014年05月05日，有限公司向河北蓝鲸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现蓝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00万元，年利率为9.60%，期限为1年的借款。2015年04月29日收回本金200万元。2015年5月28日，有限公司向蓝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00万元，年利率为8.625%，期限为1年的借款。2016年5月20日收回本金200万元。2016年06月03日，有限公司向蓝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00万元，年利率为8.625%，期限为1年的借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已提前归还欠款。

④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安占军			156,251.47
安拥军		14,688.10	
门全友		19,656.05	
合计		34,344.15	156,251.47

## (6) 存货

①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904,990.89		2,904,990.89
合 计	2,904,990.89		2,904,990.89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6,467.00		16,467.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714,324.86		4,714,324.86
合计	4,730,791.86		4,730,791.86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38,894.46		10,438,894.46
合计	10,438,894.46		10,438,894.46

## ②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已发生成本	63,906,982.46	62,991,867.27	49,327,043.05
累计已确认毛利	20,689,482.60	17,832,144.73	10,240,739.40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1,691,474.17	76,109,687.14	49,128,887.9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904,990.89	4,714,324.86	10,438,894.46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期末余额大幅下降的原因分析如下：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和及工程施工成本两部分，2016 年 06 月 30 日、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的存货的余额分别为：290.50 万元、473.08 万元和 1,043.89 万元；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为实际发生的但尚未结算的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2015 年 12 月 31 日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72.46 万元，下降 54.84%，主要有以下原因：一方面由于 2014 年及前期工期较长的项目于 2015 年竣工决算，实际发生的但尚未结算的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已结转，如沽源县林业局沽源县退化林分更新改造试点项目种苗采购及施工项目第三标段、张北县 2014 年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等工程于 2015 年完工结转，存货余额下降；另一方面由于 2015 年度公司加强了工程款的结算管理，



与工程业主及监理公司的验收过程更加顺畅，工程结算进度与项目进度更加匹配，因此 2015 年末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较小，导致 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572.46 万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存货余额减少的原因是期初工期较长的部分项目已完工达到竣工决算，公司加快项目结算进度，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施工显著下降。**

**公司存货各期末余额存货余额大幅降低情况合理，不影响可持续经营能力。**

## 2、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9,477,941.20	4,171,133.08	408,303.98
在建工程		3,683,065.22	2,492,463.59
长期待摊费用		82,502.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6,936.5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54,877.72	7,936,700.30	2,900,767.57

### (1) 固定资产

①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等。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9,447,941.20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及其他资产的账面净值分别占固定资产净值的 91.94%、3.40%、1.18%、1.92% 和 1.56%，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3,484,535.07	375,941.00	7,350.00	220,668.00	210,424.00	4,298,918.07
2.当期增加	5,369,901.97		108,376.07	47,906.00		5,526,184.04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购置			108,376.07	47,906.00		156,282.07
(2) 在建工程转入	5,369,901.97					5,369,901.97
3.当期减少						
4.2016年6月30日	8,854,437.04	375,941.00	115,726.07	268,574.00	210,424.00	9,825,102.11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2月31日		32,600.67	2,243.39	49,927.91	43,013.02	127,784.99
2.当期增加	140,195.25	20,774.45	1,730.79	36,685.15	19,990.28	219,375.92
计提	140,195.25	20,774.45	1,730.79	36,685.15	19,990.28	219,375.92
3.当期减少						
4.2016年6月30日	140,195.25	53,375.12	3,974.18	86,613.06	63,003.30	347,160.91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2.当期增加						
3.当期减少						
4.2016年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6月30日	8,714,241.79	322,565.88	111,751.89	181,960.94	147,420.70	9,477,941.20
2.2015年12月31日	3,484,535.07	343,340.33	5,106.61	170,740.09	167,410.98	4,171,133.0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121,700.00	3,650.00	97,628.00	204,124.00	427,102.00
2.当期增加	3,484,535.07	254,241.00	3,700.00	123,040.00	6,300.00	3,871,816.07
(1) 购置		254,241.00	3,700.00	123,040.00	6,300.00	387,281.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484,535.07					3,484,535.07
3.当期减少						
4.2015年12月31日	3,484,535.07	375,941.00	7,350.00	220,668.00	210,424.00	4,298,918.07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5,762.54	1,083.60	8,719.92	3,231.96	18,798.02
2.当期增加		26,838.13	1,159.79	41,207.99	39,781.06	108,986.97
计提		26,838.13	1,159.79	41,207.99	39,781.06	108,986.97
3.当期减少						
4.2015年12月31日		32,600.67	2,243.39	49,927.91	43,013.02	127,784.99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2.当期增加						
3.当期减少						
4.201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	3,484,535.07	343,340.33	5,106.61	170,740.09	167,410.98	4,171,133.08
2.2014年12月31日		115,937.46	2,566.40	88,908.08	200,892.04	408,303.9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3,650.00	1,2130.00		15,780.00
2.当期增加		121,700.00		85,498.00	204,124.00	411,322.00
(1) 购置		121,700.00		85,498.00	204,124.00	411,322.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当期减少						
4.2014年12月31日		121,700.00	3,650.00	97,628.00	204,124.00	427,102.00
二、累计折旧						
1.2013年12月31日			216.72	970.58		1,187.30
2.当期增加		5,762.54	866.88	7,749.34	3,231.96	17,610.72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计提		5,762.54	866.88	7,749.34	3,231.96	17,610.72
3.当期减少						
4.2014年12月31日		5,762.54	1,083.60	8,719.92	3,231.96	18,798.02
三、减值准备						
1.2013年12月31日						
2.当期增加						
3.当期减少						
4.2014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		115,937.46	2,566.40	88,908.08	200,892.04	408,303.98
2.2013年12月31日			3,433.28	11,159.42		14,592.7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建筑物	8,854,437.04	90.12	3,484,535.07	81.06		
机器设备	375,941.00	3.83	375,941.00	8.75	121,700.00	28.49
运输设备	115,726.07	1.18	7,350.00	0.17	3,650.00	0.85
电子设备	268,574.00	2.73	220,668.00	5.13	97,628.00	22.86
办公设备	210,424.00	2.14	210,424.00	4.89	204,124.00	47.80
合 计	9,825,102.11	100.00	4,298,918.07	100.00	427,102.00	100.00

2016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上年末增长了5,526,184.04元，增长率为128.55%，报告期内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在建办公楼及其附属建筑转固的部分以及采购了部分办公及电子设备；2015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上年末增长了3,871,816.07元，增长率906.53%，报告期内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在建办公楼及其附属建筑转固的部分以及采购了部分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

②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③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无此类事项。

④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无此类事项。

⑤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公司无此类事项。

⑥期末持有代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无此类事项。

⑦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办公楼”（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账面净值 8,714,241.79 元，房屋建筑物由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下发的《关于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并于 2015 年 06 月 26 日在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备案，符合《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

根据张家口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布局，公司办公楼所处位置-张家口市高新区姚家庄镇小辛庄村位于高新区南部，包括在三大园区之一的高科技工业园，截止审计基准日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所属管辖区域尚在张家口市城市整体规划布局中，办理有关房屋产权证书需要征得张家口市国土资源局及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将申请办理权属证书的手续上报上述主管部门，目前尚处于审核待定状态。

(2)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	减值	账	账面余额	减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账面价值



	面 额	准 备	面 价 值		值 准 备		值 准 备	
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3,683,065.22		3,683,065.22	2,492,463.59	

## 2、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2016年6月30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8,854,437.04	3,683,065.22	1,686,836.75	5,369,901.97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100.00	100.00				自筹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8,854,437.04	2,492,463.59	4,675,136.70	3,484,535.07		3,683,065.22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80.95	80.95				自筹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8,854,437.04	2,005,680.57	486,783.02			2,492,463.59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28.15	28.15				自筹

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办公楼及附属工程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6 年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

###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07,746.08	1,276,936.52				

由于 2014 年度、2015 年度所得税是按照核定征收方式征收，以收入为计税基础，与公司是否计提坏账准备无关，不涉及纳税调整事项，也不是暂时性差异，因此 2014 年度、2015 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3、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675,921.58	978,074.01	1,809,314.90

### (二) 主要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36,880.46	7,385,484.82	9,681,186.04
预收款项	213,390.76	780,313.76	831,8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67,160.29	334,992.87	251,571.20
应交税费	209,934.96	947,944.59	1,541,823.60
其他应付款	962,834.64	4,094,674.67	1,445,797.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90,201.11	27,543,410.71	23,752,178.52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8,090,201.11	27,543,410.71	23,752,178.52

## 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单位: 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10,000,000.00

重大借款合同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公司业务具体情况”之“(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3、银行借款合同”。

### (2) 2016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情况

单位: 元

贷款单位	金融机构名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怀来农村商业银行	4,000,000.00	2016/6/1-2017/5/30	8.2650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路支行	10,000,000.00	2016/06/08-2017/06/06	11.28
合 计	—	14,000,000.00	—	—

(续)

贷款单位	抵押物及担保情况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口宇德担保有限公司



贷款单位	抵押物及担保情况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其中：300万元张家口市联信担保有限公司担保，安占军、安拥军保证，700万元张家口宇德担保有限公司担保，安占军、安拥军保证。
合 计	——

本期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0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9,681,186.04 元、7,385,484.82 元和 2,336,880.46 元，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苗木款。应付账款余额的递减是公司为保持与供应商及劳务承包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借入银行短期借款及时支付供应商及劳务承包方的款项。

(1) 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40,079.38	4,429,619.95	1,206,444.80
1-2 年	196,801.08	167,796.80	8,474,741.24
2-3 年		2,788,068.07	
3-4 年	2,336,880.46		
合 计	2,140,079.38	7,385,484.82	9,681,186.04

(2) 2016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聂建明	61,160.00	1-2 年	2.62	未到结算期
陶卫新	32,690.00	1-2 年	1.40	未到结算期
孟重民	30,130.00	1-2 年	1.29	未到结算期
王占良	18,445.00	1-2 年	0.79	未到结算期
武强	13,391.00	1-2 年	0.57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冀学智	12,225.00	1-2 年	0.52	未到结算期
张家口市帝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9,784.00	1-2 年	0.42	未到结算期
张家口市城投诚诺建材有限公司	7,700.00	1-2 年	0.33	未到结算期
张家口市北郊石油有限公司	4,231.08	1-2 年	0.18	未到结算期
昊源工程机械厂	3,465.00	1-2 年	0.15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93,221.08	—	8.27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李志刚	550,000.00	2-3 年	7.45	未到结算期
刘长顺	463,753.80	2-3 年	6.28	未到结算期
于建	327,283.00	2-3 年	4.43	未到结算期
李冬	322,858.03	2-3 年	4.37	未到结算期
孙钰博	277,523.74	2-3 年	3.76	未到结算期
张家口市天石混凝土有限公司	270,000.00	2-3 年	3.66	未到结算期
袁金平	267,028.50	2-3 年	3.62	未到结算期
李云	175,000.00	2-3 年	2.37	未到结算期
谭飞	87,460.00	1-2 年	1.18	未到结算期
王丽明	44,020.00	2-3 年	0.6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784,927.07	—	37.72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忠兵	1,601,839.00	1-2 年	16.55	未到结算期
刘长顺	811,753.80	1-2 年	8.38	未到结算期



张照	803,670.00	1-2 年	8.30	未到结算期
张家口市天石混凝土有限公司	670,000.00	1-2 年	6.92	未到结算期
李志刚	600,000.00	1-2 年	6.20	未到结算期
于建	427,283.00	1-2 年	4.41	未到结算期
李冬	386,048.03	1-2 年	3.99	未到结算期
孙钰博	376,023.74	1-2 年	3.88	未到结算期
袁金平	375,069.50	1-2 年	3.87	未到结算期
常伟	329,800.00	1-2 年	3.41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381,487.07	—	65.91	—

### 账龄超过 1 年上的应付账款原因分析：

由于苗木的特殊性，为了保证苗木成活率，公司不能一次批量采购，需要根据项目进度和实际情况，分批分次运输和种植，根据公司有关采购管理制度，苗木购入后需检查验收，合格后给予付款，因此公司针对工期较长的大型工程所需大批量的材料采购签订框架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先预付一定款项，后根据项目进度和用料情况分次付款，项目结束后一次性结清尾款，故存在应付账款超过 1 年的挂账的情况。

(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3、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的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31,800.00 元、780,313.76 元和 213,390.76 元，主要为公司预收客户的工程款。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3,390.76	780,313.76	831,800.00
合计	213,390.76	780,313.76	831,800.00

(2)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预收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51,571.20 元、334,992.87 元和 367,160.29 元，主要是公司已计提而尚未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社会保险费等。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人工成本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334,992.87	1,820,671.85	1,791,794.47	363,870.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277.24	55,987.20	3,290.0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4,992.87	1,879,949.09	1,847,781.67	367,160.29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51,571.20	3,154,425.24	3,071,003.57	334,992.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800.00	62,800.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1,571.20	3,217,225.24	3,133,803.57	334,992.87

(续)

项目	2014 年 01 月 01 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217,470.69	3,965,899.49	251,571.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493.38	15,493.3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32,964.07	3,981,392.87	251,571.20



## (1)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4,992.87	1,732,538.92	1,726,346.18	341,185.61
2.职工福利费		59,119.20	59,119.20	
3.社会保险费		29,013.73	6,329.09	22,684.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056.78	5,276.36	18,780.42
工伤保险费		3,260.79	689.53	2,571.26
生育保险费		1,696.16	363.20	1,332.96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34,992.87	1,820,671.85	1,791,794.47	363,870.25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1,571.20	2,905,671.49	2,822,249.82	334,992.87
2.职工福利费		218,656.60	218,656.60	
3.社会保险费		30,097.15	30,097.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521.33	24,521.33	
工伤保险费		3,768.00	3,768.00	
生育保险费		1,807.82	1,807.82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1,571.20	3,154,425.24	3,071,003.57	334,992.87

(续)

项目	2014年01月0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23,109.41	3,929,882.11	193,227.30



项目	2014年01月0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贴				
2.职工福利费		87,513.90	29,170.00	58,343.90
3.社会保险费		6,847.38	6,847.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99.68	5,899.68	
工伤保险费		551.47	551.47	
生育保险费		396.23	396.23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217,470.69	3,965,899.49	251,571.20

## (2)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59,277.24	55,987.20	3,290.04
2.失业保险费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9,277.24	55,987.20	3,290.04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62,800.00	62,800.00	
失业保险费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2,800.00	62,800.00	

(续)

项目	2014年01月0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493.38	15,493.38	



项目	2014年01月01日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失业保险费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493.38	15,493.38	

## 5、应交税费

公司主要业务为园林绿化建设施工，因此，报告期公司主要税种为营业税、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以及按营业税等流转税为计税基础缴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08,634.91	17,653.60	17,533.60
营业税	36,448.08	638,462.06	890,751.74
企业所得税	46,140.65	200,668.91	526,648.05
个人所得税	103.95	104.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28.23	59,084.15	62,352.63
教育费附加	6,279.14	31,971.70	44,537.58
合计	209,934.96	947,944.59	1,541,823.60

公司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款，无处罚情况。

##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445,797.68 元、4,094,674.67 元和 962,834.64 元，主要保证金、往来款、代垫款，保证金主要为供应商向公司缴纳的保证金，往来款和代垫款主要由于公司随业务规模扩大，客户各期工程款的结算交付时点较施工方工程材料采购款项发生时点相对滞后，因此公司向员工借款，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公司股东垫付流动资金，公司与股东、供应商及员工的往来款及代垫款项未约定利息。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648,876.99 元，增幅 183.21%，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业务规模大幅增长，经营资金需求量增加，因此向股东借款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15,316.64	4,072,674.67	1,045,797.68
1年以上	147,518.00	22,000.00	400,000.00
合计	962,834.64	4,094,674.67	1,445,797.68

报告期内,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瑞彪	243,000.00	代垫款	1年以内	25.24
李光	130,000.00	代垫款	1年以内	13.50
马宝林	170,000.00	代垫款	1年以内	17.66
董定忠	100,000.00	保证金	1年以内	10.39
郑永文	100,000.00	保证金	1-2年	10.39
合计	743,000.00	—	—	77.18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安占军	1,968,010.01	代垫款	1年以内	48.06
沈斌	132,723.00	代垫款	1年以内	7.94
	192,277.00		1-2年	
郑永文	140,543.40	保证金	1年以内	3.43
边伟	75,871.98	代垫款	1年以内	1.85
沈海鸿	50,000.00	保证金	1年以内	1.22
合计	2,559,425.39	—	—	62.5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沈斌	192,277.00	代垫款	1年以内	13.30



曹雷	160,000.00	保证金	1-2 年	11.07
魏小海	80,000.00	代垫款	1-2 年	5.53
安有贵	70,000.00	保证金	1-2 年	4.84
乔伟	59,000.00	代垫款	1 年以内	4.08
合计	561,277.00	—	—	38.8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安占军		1,968,010.01	

### （三）所有者权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79.21	30,000,000.00	81.39	30,000,000.00	83.96
资本公积	6,994,177.70	18.47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81,892.07	2.32	6,859,128.13	19.61	5,729,561.11	16.04
所有者权益 合计	37,876,069.77	100.00	36,859,128.13	100.00	35,729,561.11	100.00

#### 1、实收资本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未发生变化。有关公司的实收资本/股本演变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部分。

####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



净资产 36,994,177.70 元由有限责任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计入公司股本，其余净资产人民币 6,994,177.70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部分。

### 3、盈余公积

公司前期由于账务处理不规范，2014 年度、2015 年度未计提盈余公积。但上述事项不影响公司在股份制改造时点的净资产，公司在改制成为股份公司后规范账务处理，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计提盈余公积。

###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859,128.13	5,729,561.11	4,508,100.3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859,128.13	5,729,561.11	4,508,100.39
加：本期净利润	1,016,941.64	1,129,567.02	1,221,460.72
其他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76,069.77	6,859,128.13	5,729,561.11

##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持有公司 5% 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安占军	93.00%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安拥军	5.00%	副总经理

注释：安泰园林自然人股东安占军和安拥军系兄弟关系，安泰园林由安占军控制。



## 2、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5、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拥军	其他关联方
门全友	其他关联方
安建斌	控股股东直系亲属

## （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关联租赁情况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用途	面积	租赁期限
安泰园林	安占军（控股股东）	张家口高新区姚家庄镇小辛庄村	办公用地	3266.683 m <sup>2</sup>	2013年04月 -2023年04月

上述土地的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张家口市姚家庄镇小辛庄村委会合法承包给安占军。安占军无偿提供给安泰园林作为办公用地使用。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安占军			156,251.47
安拥军		14,688.10	
门全友		19,656.05	
合计		34,344.15	156,251.47

#### (2)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安建斌		19,116.00	
安占军		1,968,010.01	
合计		1,987,126.01	

上述借款未履行内部程序，未签署协议，未收付利息。原因是有限公司阶段没有制订完善关联方管理制度，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拆借行为，该行为没有经过公司内部程序的审核。

###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于 2016 年 06 月 16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上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



其他公允决策程序。

## 2、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一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三条关于委托出席的限制（一）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回避表决（三）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条规定：公司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1）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关联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的决策；

（3）公司董事会会议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下列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以下情形的，关联董事应予回避表决，但可参与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①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②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③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其它情形。

（4）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因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本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但在股东大



会决议中要作出详细说明，同时要对非关联人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在该决议年报中予以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口市新苑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安占军		110.00	2017/01/05	2019/01/05	否
郑平					

注：张家口市新苑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签订 11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郑平、安占军共同保证。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若张家口新苑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到期未能偿还借款，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则公司面临偿还借款本金110万元及其利息的债务风险。

### (二) 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已经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期后事项。



### （三）其它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已经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05月18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出具了《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01号），经评估，截至2016年03月31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4,153.04万元。

## 十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当年利润的10%列入法定公积金；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利，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增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增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该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生产经营计划提出股利分配方案，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予以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对



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 6、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7、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 8、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 9、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10、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五、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控股股东安占军，持有公司 93.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处于绝对控制地位。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的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按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的关联方回避制度。

### （二）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3,825.32 万元、4,281.73 万元和 3,665.61 万元，占相应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7.61%、75.83% 和 81.08%，应收账款规模较大。

公司所处园林绿化行业，行业内公司普遍具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期末总资产及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偏高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来自于市政园林类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90.51%、78.06% 和 80.64%。由于市政园林类项目回款较慢，所以市政园林业务收入占比较高的园林企业会存在应收账款规模较大的特点。

公司应收账款的对象主要为信用等级相对较高的地方政府以及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较高，一般而言违约风险不大，但市政园林项目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应收账款，公司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潜在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拓展，应收账款的规模可能持续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导



致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水平的降低，进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扩张。一旦出现客户无法按期付款或者没有能力支付款项的情况，则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资金周转能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建立客户资信调查评估制度，加强日常监督和管理，采取动态跟踪、分析强化，企业财务部门应每间隔一定时间，以文书、表格形式向公司有关部门、责任经办人员和企业领导传递应收账款的动态信息，督促和提示有关人员及部门催收，对逾期未结清的应收账款给予通报，同时可以与业务人员的经济利益挂钩。

### （三）经营管理和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1）股份公司设立后，对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了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与公司治理有关的内部规章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2）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

（3）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

###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宏观经济及行业本身的限制和发展趋势影响，行业竞争尤为激烈，存在工程毛利率下滑，盈利减少的风险。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在发展现有园林主



业的基础上，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从施工型企业向管理型企业转型、传统的园林主业逐步向新产业方向转型，并不断加强内部管理控制，优化组织结构，提高核心竞争力，将不利因素降到最低。

园林绿化行业呈现出典型的“大行业，小公司”特征，由于进入园林绿化行业的门槛比较低，行业内的从业企业数量众多，截至 2016 年 6 月底，我国园林企业数量总计超过 16,000 家，市场竞争比较激烈。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我国具有园林绿化一级资质的企业有 1,348 家，具有二级以上资质的企业达到 2,000 家以上。园林绿化行业的市场整体集中度较低，各个施工企业在行业内所占据的市场份额均不高；同时，受地域和气候的影响，各个地区工程施工和苗木养护的差异度较大，加之行业内管理人才的缺乏，限制了园林企业的发展，行业内尚未出现能够主导国内市场格局的大型企业，行业竞争激烈。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项目管理水平、成本控制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并不断加强管理人才与技术人才的储备和培养，提升公司品牌及市场占有率，以此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具体措施如下：

（1）以优质的项目与良好的后续维护，获得客户的认可及信赖，以此积累丰富的客户资源，获取长期的合作机会。

（2）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依托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大力引进与培养管理各类人才，并不断提升服务水平，通过科学的管理制度，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通过新三板挂牌，提升品牌影响力，并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提升公司承建大型项目的能力。

## （五）客户集中风险

受制于项目开发和项目承接能力有限等因素，公司项目数量较少、客户集中度较高。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50%、53.01% 和 83.84%。若公司不能有效获取新项目、拓展新客户，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业务的拓展，提高抗风险能力：

(1) 目前，公司具有园林绿化贰级资质，根据住建部的规定，仅能承接合同金额在 1,200 万以下的项目，在中小园林项目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公司在加快申请园林绿化壹级资质的工作，未来在新三板挂牌后，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方式，将会积极承接合同额超过 1,200 万的大型园林项目。

(2) 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通过优质的项目质量，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加强现有客户的维护力度，提升公司在客户中的品牌影响力与信誉，获取更多的合作机会。

(3) 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将公司的业务延伸至产业链上游，开展苗木及花卉种植；通过收购或者新申请的方式，获取园林绿化设计资质，能解决公司园林绿化工程中所需要的苗木资源及设计问题，也能独立面向市场销售，实现公司多元化经营体系。

#### (六) 宏观经济波动和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目前我国园林绿化行业主要分为市政园林和地产园林两大类。市政园林主要依赖各级政府的财政支出，而地产园林则依赖各地政府或开发商对房地产的投资规模。若我国宏观经济出现波动，为平衡财政支出，各级政府可能会缩减对于市政园林的投资，直接导致园林行业市场萎缩。另外，我国房地产行业经历了最近几年的繁荣后，目前正处于调整状态，若国家针对房地产行业出台紧缩性政策，则对地产园林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行业政策的变化，加快市场拓展力度，合理的调整市场布局，降低因为行业政策的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

#### (七) 营改增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随着国家营改增政策在 2016 年 5 月 1 日全面实施，建筑施工企业将面临因增值税计算方式改变而导致实际税负增加，收入、成本及利润额明显下降，名义税率从 3% 上升为 11%，对上下游尚不规范的园林企业存在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1) 研究政策，争取财政补贴。(2) 加强培训，提高全民意识。



(3) 规范管理，准确使用发票。

## （八）营运资金短缺风险

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特点，决定了公司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公司垫付流动资金。在园林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除客户前期支付部分工程预付款外，合同双方往往根据工程实施的进度确认安排工程款项的结算和支付。客户各期工程款的结算交付时点较施工方工程材料采购款项发生时点相对滞后。因此，在开展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时，公司存在需要以自有资金对项目进行阶段性垫付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过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公司通过加强优质客户的筛选及应收账款管理等手段，加大应收账款回收的力度。但也不能排除因公司自身管理不到位、客户履行合约不及时或应客户要求推迟工期等不确定因素，出现款项结算时间比合同约定时间大量迟延的情况，从而对公司营运资金的整体安排造成不利影响，加之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较为有限，缺乏持续、稳定的资金供应，公司存在营运资金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1) 加强经营管理，建立有效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确保经营现金流量充足。

(2) 公司拟于新三板挂牌后通过定向募集资金，增强公司的资本和资金实力，加快公司的战略布局，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融资平台将有助于公司分阶段、低成本地筹集短期流动资金和长期资本，充分发挥财务杠杆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九）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无产权的风险

公司目前 4.9 亩 (3266.683 m<sup>2</sup>) 办公建设用地，系张家口市小辛庄村村民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公司取得 2013 年 04 月 05 日村委会及村民代表对流转土地的意见，同时由张家口市桥东区姚家庄镇人民政府出具了该土地为张家口市桥东区姚家庄镇小辛庄村村民集体合法所有的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08】第 11 号文件关于依法、自愿、有偿地进行土地流转、流转方式、流转程序的要求等规定。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安泰园林有



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办公楼”(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账面净值 871.42 万元。房屋建筑物由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下发的《关于设备加工景观展示中心项目节能审查意见》，并于 2015 年 06 月 26 日在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发展改革局备案，符合《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

根据《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述有关房屋产权办理需以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办妥为基础，该等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按照《河北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需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土地主管部门、房屋主管部门的审批，目前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5 月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已接纳公司书面材料，由于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对于土地的规划审批需要综合考虑张家口市的整体用地情况及相关政治经济因素，所以相关规划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房屋产权的办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不属于大型生产型企业，无大型机器设备，不需要连续生产，故上述房屋即使面临被拆除的风险，也可以另行租赁其他的厂房进行经营。公司地处张家口市高新区，租赁市场活跃，另行租赁同类房屋不存在障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安占军承诺，若因有关房屋产权证不能办理导致房屋被主管部门要求拆除的情形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其个人全额承担。

#### （十）公司现金结算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由于公司主要原材料属于苗木种植行业，苗木属于农产品的这一特殊性质决定了其供应者为直接的苗木生产者，即大多为农民。由于我国农户销售产品习惯采用现金结算，对银行结算认知度较低，且农村金融体系不够完善，公司采购环节存在较多的现金结算。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现金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480.28 万元、646.35 万元、528.02 万元，占当年比重分别为：39.90%、54.02% 和 63.57%。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采购环节现金结算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应对措施：**从控制措施、财务制度及结算办法，对个人采购业务采取如下措施：

- (1) 公司对须向个人发生的采购，公司均要求与个人签订采购合同。
- (2) 在付款环节上，采购交易均通过公司结算账户以网上银行的方式进行



支付，公司财务付款时审核有效的结算单据及支付凭据，并审核确认收款人信息无误后通过网上银行付款，验证收款信息时核对身份证件信息，直接将款项汇入供应商个人开立的个人结算账户。

#### （十一）对外担保风险

2013年06月14日，公司和崔之平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为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与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3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3011300000017）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06月14日至2016年06月14日。2015年6月10日，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崔之平以其持有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980万元股权向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路支行出质，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编号：（张）登记内出质设核字（2015）第1125号。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家口市祺天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逾期未能偿还剩余200万元借款及其利息，若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则公司面临张家口市商业银行建国路支行追偿剩余借款本金200万元及其利息的债务风险。

2016年02月05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安占军和郑平与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为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与张家口新苑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11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36011600000131）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2017年1月5日至2019年1月5日。若张家口新苑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到期未能偿还借款，张家口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门支行有权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则公司面临偿还借款本金110万元及其利息的债务风险。

**应对措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等职能，谨慎签约对外担保合同，加强对被担保人资格，营业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审核，对已签订的对外担保合同，及时关注被担保方及债务人的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如发现债务人存在偿还风险时应及时采取保全措施。



## （十二）核心技术与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由于园林行业的综合性特点，要求从业人员不但要有工程技术能力，还要有一定的艺术修养水平，而且还应具有一定的植物选培、基质配置、工程施工等综合技术，涉及生态学、岩体工程力学、土壤肥料学、农学、生物学、园林学、工程机械学等多个学科知识，同时工程管理以及统筹协调能力也是园林绿化工程管理人员必不可少的专业技能。目前行业内的这类人才比较稀缺，特别是复合型人才较为匮乏，而人力资源的稀缺和优秀管理团队的缺失是进入园林行业的一个重要制约因素。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人才的需求在快速增长，但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人才引进的困难逐渐增加，同时人才流失风险也在加大，可能对公司的稳定运行与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通过制定符合公司文化特色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薪酬模式，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并加强内部培养和选拔力度，使表现良好、具有潜力的内部员工能够获得更好的发展平台，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2）加强外部招聘工作，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全面提升管理层和员工素质，努力造就团结、敬业、忠诚的员工队伍。（3）在制度和保障方面为业务和技术骨干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

## （十三）经营资质风险

公司目前开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需要取得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公司于2016年8月取得了贰级资质续期证书。在取得资质和业务许可的基础上，公司还必须遵守各级政府部门的相关规定，以确保持续拥有相关业务资格。如果公司违反相关管理法规，则将被暂停或吊销已有的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或导致相关经营资质和许可证到期后不能续期；而相关管理法规调整、资质认定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也可能影响公司各项业务资质、许可的取得或存续，前述情况的出现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开展。

应对措施：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遵守各级政府部门的规章制度，规避经营资质被吊销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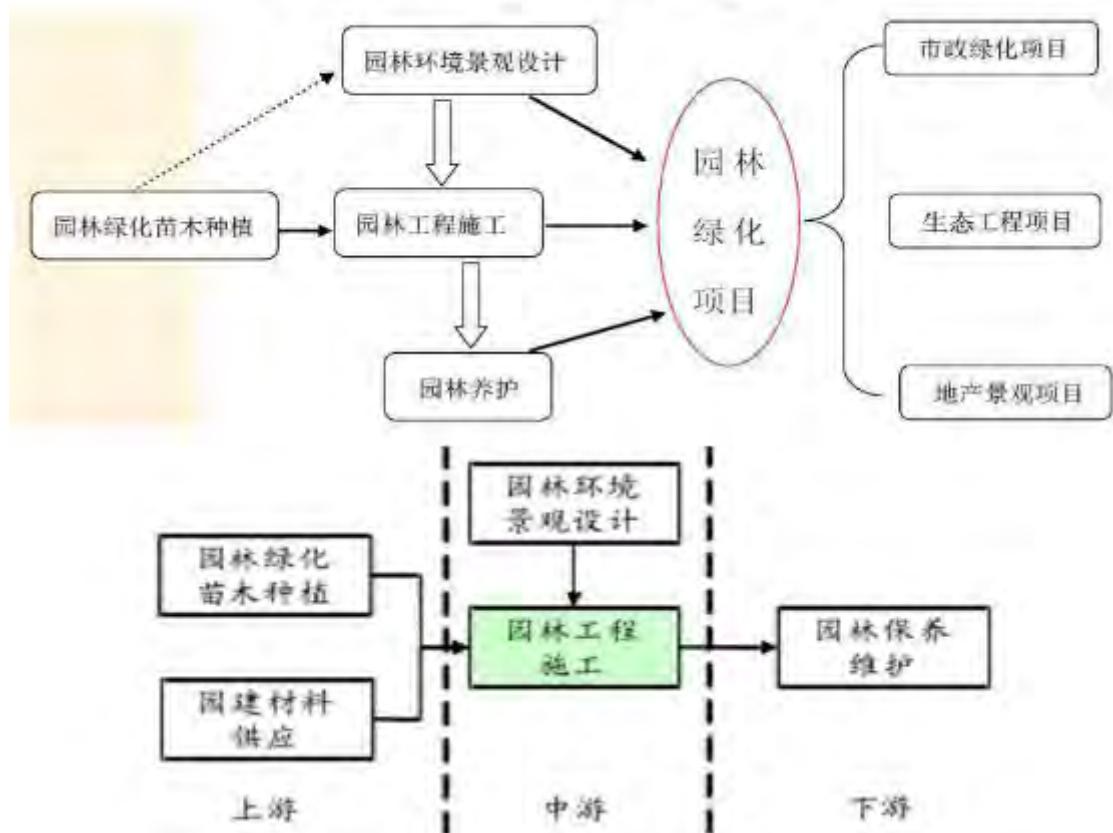


## 十六、公司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公司将一直秉承“质量第一、信誉至上”的宗旨，以打造中国城市园林绿化一流企业为目标，集中力量发展主营业务，在做专、做精园林绿化施工与养护项目的基础上，通过持续引进、培养各层次人才，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完善公司业务体系，加强资质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公司园林绿化设计、施工能力、养护能力，从而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由区域性园林企业向全国性园林企业的转型及园林绿化一体化体系建设，主要发展目标如下：

### （一）积极向上游市场拓展，形成一体化完整的产业链

图 1、园林规划产业链及上下游示意图



从上图可以直观发现，公司目前与具有完整产业链的园林工程公司相比，公司目前经营范围狭窄，行业的上游苗木和设计产业缺失。上游是苗木种植行业，苗木价格是园林企业成本控制的关键因素，为了实现快速向大规模企业发展的目标，公司将尽快完善自有的苗木基地建设，一方面降低公司的成本，另一方面将公司的业务延伸至产业链上游，为公司提供全方位的园林绿化服务奠定坚实的基



础。公司规划未来将增加对绿色苗木基地的基础投资，提升管理能力，形成科学合理的苗木经营场与苗木生产场的资源配置，建立全国性的苗木资源信息平台和业务平台，加大苗木新品种和新技术的研究与推广应用完善公司产业结构，加强园林绿化设计团队建设，通过收购或者新申请的方式，获取园林绿化设计资质，增强公司在园林绿化体系中的综合实力。

## （二）抓住 2022 年张家口承办冬奥会雪上项目的机遇，紧密与政府部门联系接洽，拓展承接政府 BT 项目

张家口市作为 2022 年冬奥会雪上项目的承办方，园林行业将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借助张家口奥林匹克体育中心的规划契机，拟从规划、城市运营策划、生态环境治理、城市品质提升、设计及实施打包与政府合作，通过土地置换、经营权取得等方式承揽大的项目并差别于行业低水平竞争而取得较高的利润。致力于拓展承接政府 BT 项目；并且在旅游策划、城市规划、城市雕塑、园林景观设计及施工打包同步发展，真正实现品质生活缔造者的使命。

## （三）加强管理，优化配置，提升公司业务的整体盈利能力和知名度

1、通过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等方式，加大园林工程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的创新力度，依靠科学的管理、先进的施工工艺等，提升公司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的质量与成本控制水平。

2、公司将完善人力资源开发及规划，加大内部培养和选拔力度，使表现良好、具有潜力的内部员工能够获得更好的发展平台。同时，加强外部招聘工作，吸引优秀人才加盟。随着在建项目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园林设计及苗木种植的开发，公司计划在未来 2-3 年内，通过内部培养及社会招聘等方式，引进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综合管理人才、设计人才、技术人才等，用以满足持续增长的业务需求。

3、公司继续提升一体化经营的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公司在园林绿化苗木生产与销售、景观设计和工程施工业务之间相互延伸、协作的能力，增强公司业务整体竞争力。将设计理念、工程施工和公司的花卉苗木储备相结合，实现园林作品风格的和谐统一，创造园林精品工程，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形成差异化服务；



同时促进景观设计、施工工艺的同步提升和有效互动，工程项目进度安排的统筹调度和协同指挥，提升公司业务的整体盈利能力。

4、未来在新三板挂牌后，公司将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方式，解决承接大型项目时的资金问题。在管理方面，通过挂牌新三板，完善公司管理体制，强化公司组织结构，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安占军

安建波

安拥军

安建斌

门全友

全体监事签名：

徐文乐

左进瑞

杨常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安占军

张向东

沈荣幸

赵海龙

张家口安泰园林景观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刘茜 刘茜

项目小组成员：刘茜 刘茜

李佳 李佳

刘猛 刘猛



2016年12月8日



###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周宇峰

经办律师：那海涛

张莹





#### 四、出具申请挂牌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方文森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自勇

毛凤来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2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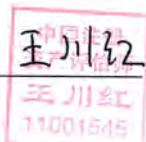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01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薛 勇： 薛勇

王川红： 王川红  


机构负责人签字：

曹 宇： 曹宇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